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八日

可查詢本年報之網址：<http://mops.tse.com.tw>

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mops.tse.com.tw>

股票代號：8024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LPHA MICROELECTRONICS CORP.

一〇七年度

年報

一、本公司發言人：翁啟培
職稱：總經理、研發主管
聯絡電話：(03) 573-6660
電子郵件信箱：shareholder@ealpha.com.tw

代理發言人：鄧淑美
職稱：管理處資深經理
聯絡電話：(03) 573-6660
電子郵件信箱：shareholder@ealpha.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竹市光復路二段295號9樓之1
電話：(03) 573-666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02) 2381-6288
網址：www.sinotrade.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蔡美貞、方蘇立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02) 272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www.ealpha.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3
一、組織系統.....	3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主管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2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22
七、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經理人最近一年度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22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2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戶間關係資訊.....	2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有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	24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2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1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6
三、從業員工分析.....	40
四、環保支出資訊.....	41
五、勞資關係.....	41
六、重要契約.....	4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4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5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5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5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情形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52
二、財務績效.....	52

三、現金流量.....	5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53
六、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54
七、其他重要事項.....	56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57
二、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58
三、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5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8
五、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5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07年度中美貿易戰火延燒，金融市場動盪加劇，中國市場需求減少，全球經濟成長趨緩。現茲將本公司107年度營業績效及108年度營運展望報告如下：

一、上年度營運計劃實施成果

107及106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均約為新台幣5.80億元；107年度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6,262仟元，較106年度4,779仟元增加約31%；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0.14元，較106年度0.11元增加約27%。

二、研發方面

(1) 語音產品

將開發更低成本及差異化產品，以完備產品線，保持競爭力。

(2) 微控制器產品

以高音質及多和弦音樂產品為主，並持續改善使用者介面。其中8位元微控制器產品將陸續開發可單次程式化之產品。

(3) OTP產品

開發成本較接近唯讀記憶體的可程式化語音IC。

(4) 32位元產品

係新一代高階平台，使用32位元CPU，整合多樣化的週邊，全面佈局全新產品線。

(5) 其他

運用現有之技術平台，開發其他之產品線，如開發秒數較高的微控制器新世代產品、語音產品週邊相關的IC及其他多媒體系統晶片等。

三、本公司108年度營運展望

(1) 經營方針

- 持續開發各系列產品，提供客戶完整及最低成本之語音和音樂IC架構。
- 網羅優秀人才，以求永續發展。
- 穩固並拓展現有之供貨來源，並積極開拓客戶。
- 開發較高階之產品，以增加公司競爭力。

(2) 產銷政策

- 將產品分散在不同晶圓代工廠生產，並維持一定之投片數，俾使能維持足夠之晶圓產能。
- 拓展產品線廣度，並研發高階產品，針對不同市場開發不同之利基產品，以滿足客戶不同需求。
- 加強開發軟體工具之設計，利用圖形化介面及模組設計，縮短開發時程，以取得市場先機，促進產品之推廣及行銷。

展望未來，本公司除了持續深耕原有產品之領域外，陸續積極開發之新產品線應可在目前激烈的市場競爭中逐漸佔有一席之地，前景仍有成長空間，相信在可預見的將來，必能對本公司營運績效有具體貢獻。

貳、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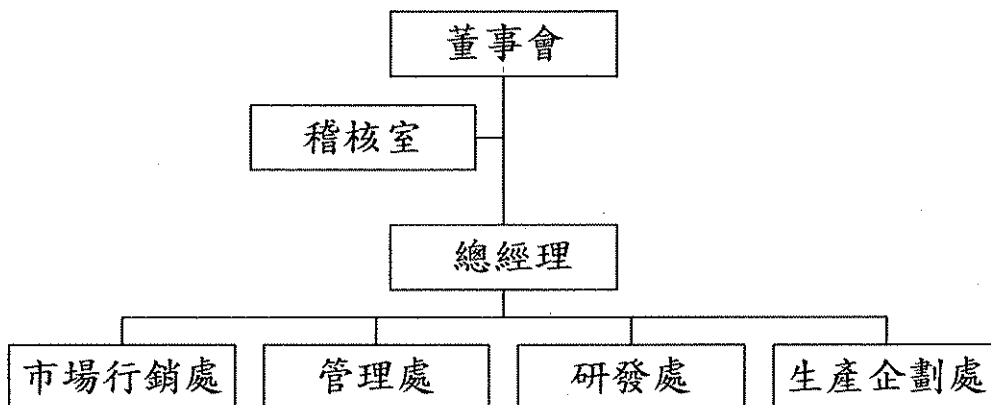
一、設立日期：民國81年7月28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81年	7月	正式成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仟陸佰萬元。
	8月	新竹市政府核發營利事業登記證，公司開始營運。
	12月	推出本公司第一個產品—3秒單段語音IC。
民國89年	6月	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92年	1月	股票於興櫃股票市場開始交易買賣。
民國95年	7月	本公司上櫃申請案經櫃買中心董事會通過。
	7月	證期局核備本公司上櫃申請案。
	9月	股票上櫃掛牌買賣。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工作執掌
總經理	訂定公司營運方針，綜理公司整體事業之規劃、控制、執行，及組織內部之協調、管理等業務之達成。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評估公司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 2. 負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稽核，改善及協助各單位解決問題。
研發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IC設計開發、系統軟體、韌體及電路板設計。 2. 負責工程驗證及除錯事宜。 3. 新產品之開發與設計。 4. 開發產品所需的軟硬體系統。
市場行銷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擬定行銷、市場價格策略及產品方向。 2. 負責開拓直接客戶及代理商、維繫客戶關係及提供技術支援。 3. 提供客戶工程支援、IC功能教授、應用技術支援及故障分析支援。
生產企劃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產品品質之控制。 2. 負責生產相關作業及物料出入庫之管理。 3. 委外加工廠及晶圓代工廠之管理。
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財務、會計及稅務之規劃與管理。 2. 人事規劃與管理。 3. 採購制度之規劃與執行。 4. 負責公司營運系統之規劃/管理、辦公室自動化支援與問題排除、資訊軟、硬體的評估與採購建議。 5. 股東會相關事務處理及股務作業。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 子女 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 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林振興	男	106.06.14	3	81.07.20	3,873,055	8.50%	3,873,055	8.50%	11,340	0.02%	0	0	台灣大學電機研究所 台灣茂矽電子(股) 公司產品開發部副 董事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張力豪	男	106.06.14	3	103.06.18	626,000	1.37%	1,043,000	2.29%	0	0	0	0	中華大學企業管理系 台貿國際有限公司負 責人	台貿國際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翁敏培	男	106.06.14	3	89.06.08	2,119,316	4.65%	2,119,316	4.65%	422,127	0.93%	0	0	中原大學電機系 台灣茂矽電子(股) 公司產品開發部副 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研發主管、 Max Growth Holdings Ltd. 董 事、卓發微電子(深圳)有限 公司董事、佑新投資(股)公 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張志揚	男	106.06.14	3	91.06.20	0	0	0	0	0	0	0	0	美國德州大學奧斯汀 分校博士 交大電機工程系教授	交大電機工程系教授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黃永芳	男	106.06.14	3	95.01.12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會計系 財政部交通銀行 德華聯合會計師事務 所會計師	德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 師、德華管理顧問(股)公 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佑旺投 資公 司(股 代 表 人) 龍太郎	不 適 用	106.06.14	3	91.06.20	1,218,078	2.67%	1,218,078	2.67%	0	0	0	0	-	-	無	無	無
監察人	日本	佑旺投 資公 司(股 代 表 人) 龍太郎	男	106.06.14	-	-	0	0	0	0	0	0	0	0	Yamaguchi (National) University 電子工 程系 岩手 東芝公司副總 經理 台灣大學法律系 德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合夥律師	Sumitomo Shoji Chemicals Co., Ltd. Consultant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詹文凱	男	106.06.14	3	91.06.20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會計系 柯漢平會計事務所負 責人	德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合夥律師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柯漢平	男	106.06.14	3	91.06.20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會計系 柯漢平會計事務所負 責人	柯漢平會計事務所負責人、宏 琦貿易(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佑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翁啟培	26.67%	盧苔媛
林振興		16.67%	王淑梅	10.00%
張力豪		13.33%	鄭鴻文	10.00%

董事及監察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振興			✓	-	-	-	-	✓	✓	✓	✓	✓	
張力豪			✓	✓	✓	✓	-	✓	✓	✓	✓	✓	✓	-	0
翁啟培			✓		-	-	-	✓	✓	✓	✓	✓	✓	✓	0
張志揚	✓			✓	✓	✓	✓	✓	✓	✓	✓	✓	✓	✓	0
黃永芳			✓	✓	✓	✓	✓	✓	✓	✓	✓	✓	✓	✓	0
大塚龍太郎				✓	✓	✓	✓	✓	✓	✓	✓	✓	✓	-	0
詹文凱			✓	✓	✓	✓	✓	✓	✓	✓	✓	✓	✓	✓	0
柯漢平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翁啟培	男	95.07.01	2,119,316	4.65%	422,127	0	0	中原大學電機系 台灣茂矽電子(股)公司產品開發部副理	Max Growth Holdings Ltd董事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佑新投資(股)公司董事 佑旺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高昭男	男	92.12.15	114,300	0.25%	4,500	0	0	台灣大學電機研究所 台灣茂矽電子(股)公司副處長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宗緯	男	104.05.01	270,120	0.59%	0	0	0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Computer Science 佑華微電子(股)公司市場行銷處協理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鄧淑美	女	93.02.02	31,500	0.07%	0	0	0	政治大學會計系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 (含獨立董事)、監察人之酬金

董事 (含獨立董事) 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註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外轉投資事業之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林振興	3,457	3,457	184	184	144	144	360	360	2,722	2,722	145	145	0	0	111.96%	111.96%	無	
董事	張力豪																		
董事	翁啟培																		
獨立董事	張志揚																		
獨立董事	黃永芳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 (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 領取之酬金：無。

註1：上述董事酬金不含獨立董事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2,000,000元	張力豪 張志揚 林振興	張力豪 張志揚 張志揚 翁啟培 黃永芳 林振興 翁啟培
2,000,000元 (含) ~ 5,000,000元 (不含)	-	-
5,000,000元 (含) ~ 10,000,000元 (不含)	-	-
10,000,000元 (含) ~ 15,000,000元 (不含)	-	-
15,000,000元 (含) ~ 30,000,000元 (不含)	-	-
30,000,000元 (含) ~ 50,000,000元 (不含)	-	-
50,000,000元 (含) ~ 100,000,000元 (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5人	5人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詹文凱									
監察人	柯漢平									
監察人	佑旺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大塚龍太郎	0	0	86	86	216	216	4.83%	4.83%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2,000,000元	佑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詹文凱 柯漢平	佑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詹文凱 柯漢平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人	3人

(二) 最近年度支付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總經理	翁啟培	5,081	5,081	270	270	0	0	43	0	43	0	0	86.13%	86.13%	無
副總經理	高昭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低於2,000,000元	本公司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翁啟培 高昭男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人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副總經理	高昭男	0	120	120	1.91%
	協理	林宗緯				
	資深經理	鄧淑美				

(三)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107及106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金總額占本公司或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之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116.79%及148.83%，本公司支付董監事之酬金其中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係依據公司章程由董事會決議依同業水準支給之；酬勞係依據當年度盈餘及公司章程規定，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執行發放作業。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公司107及106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本公司或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之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86.13%及113.54%，本公司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係考量同業水準、公司營運績效與個人貢獻予以調整；員工酬勞係依股利政策及董事會決議之金額，由人事單位依員工考績、職等、職稱、年資等權數，提出發放建議；經理人之酬金均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放。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屆董事會最近年度開會 6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林振興	6	0	100%	
董事	翁啟培	6	0	100%	
董事	張力豪	0	6	0	
獨立董事	張志揚	6	0	100%	
獨立董事	黃永芳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之表決，並無違反公司法第178條利益迴避之規定。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未設有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屆董事會最近年度開會 6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A)	備註
監察人	詹文凱	0	0	
監察人	柯漢平	0	0	
監察人	佑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大塚 龍太郎	0	0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直接與員工及股東溝通。</p> <p>(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稽核主管定期將稽核報告交監察人覆核；監察人認為必要時，皆可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直接溝通。</p> <p>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p>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同摘要說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事宜。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由專業的股務代理機構負責，本公司並設有服務專責人員處理相關事宜。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背書保證作業」，與關係企業間之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皆有明確規範，以達風險控管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規範本公司所有員工、經理人與董、監事，以及任何基於職業或控制關係而知悉本公司消息之人，禁止任何可能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及內線交易之行為，並適時作內部教育宣導。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	√	<p>(一) 本公司董事成員的提名是經由嚴謹的遴選程序，不僅考量專業能力，也非常重視其個人在道德行為及領導上的聲譽，且目前設置二席獨立董事。</p> <p>(二) 本公司所有重要決議皆經由董事會決議。</p> <p>(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p> <p>(四)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隸屬國際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予迴避，充分堅守公正、嚴謹及誠實超然獨立之精神。</p>	無重大差異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		<p>本公司由董事會議事單位(財務行政部)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並協助董事會強化職能，落實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及股東平等對待等。</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		<p>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相關之問題。</p>	無重大差異
<p>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		<p>本公司委任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p>	無重大差異
<p>七、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p>	√	√	<p>(一)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www.ealpha.com.tw)隨時揭露財務業務相關訊息，並由專人負責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p> <p>(二)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本公司已訂有專職發言人。</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本公司除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外，亦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及相關辦法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並於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立與員工之良好關係。</p> <p>(2)本公司堅信資訊揭露公平原則，定期公告公司營運及財務相關資訊給投資大眾，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善盡公司資訊揭露之責任與義務。</p> <p>(3)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均保持長期密切之合作關係，以確保各項材料來源不虞匱乏。</p> <p>(4)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p>(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進修並取得結業證明者如下表。</p> <p>(6)本公司尚未替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p>(7)本公司守法守份，重視勞工關係，提供就業機會，拓展外銷，善盡社會責任。</p>

107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機構
董事長	林振興	1/12	「企業併購」之法遵議題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長	林振興	5/17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供應鏈管理」運作策略實務議題解析與「物聯網」應用趨勢探討	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	翁啟培	1/12	「企業併購」之法遵議題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獨立董事	黃永芳	4/24	兩岸反避稅法令對企業的財務影響與因應對策	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獨立董事	黃永芳	5/24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供應鏈管理」運作策略實務議題解析與「物聯網」應用趨勢探討	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監察人	詹文凱	1/15	經濟犯罪中「特殊背信罪」之型態、案例解析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監察人	柯漢平	12/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IFRS16)解析	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監察人	柯漢平	12/13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供應鏈管理」運作策略實務議題解析與「物聯網」應用趨勢探討	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 本公司107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未得分項目已改善情形：無。				
(二) 尚未改善者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將針對公司網站揭露事項（例如：財務報表、股東會相關資料...等）作優先改善適當揭露。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 其他 發行 公司 薪酬 委員會 成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需 相關 公私 立大 專院 校講 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其 他與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國家考 試及格 領有證 書之專 門職業 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需 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黃永芳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張志揚	✓		✓	✓	✓	✓	✓	✓	✓	✓	✓	0	
其他	李燕娟		✓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6年8月10日至109年6月13日，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年度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黃永芳	2	0	100%	
委員	張志揚	2	0	100%	
委員	李燕娟	0	2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尚未訂有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但本公司仍會持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未來將視需求訂定相關政策。</p> <p>(二)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明確記載獎懲辦法，並透過內部網頁及網路宣導相關事項。</p> <p>(三) 本公司尚未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各部門皆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p> <p>(四)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明確記載獎懲辦法，並透過內部網頁及網路宣導相關事項。</p>	無重大差異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p>	√		<p>(一) 隨手關燈、減少紙張列印宣導並</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	<p>使用省電燈具。</p> <p>(二) 本公司為IC設計公司，並無環境污染之情形，未來將視需求及法令規定訂定之。</p> <p>(三) 隨手關燈、減少紙張列印宣導並使用省電燈具。</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	√	<p>(一) 本公司依據勞動法規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規定，以保障員工權益及提供福利；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勞資溝通管道通暢。</p> <p>(二) 本公司每三個月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提供勞資雙方溝通的管道。</p> <p>(三) 本公司所處辦公大樓定期進行消防安檢，應可確保工作之安全；此外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p> <p>(四) 本公司每三個月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提供勞資雙方溝通的管道。</p> <p>(五) 本公司提供員工全方位之訓練選擇，並確實依訓練課程做評估，以結合員工之生涯規劃。</p> <p>(六) 本公司設計之IC主要透過經銷商售予下游玩具禮品生產工廠，本公司公司網頁已載明業務聯絡方式，內部控制制度並已訂有客訴處理規章，以期能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p> <p>(七) 本公司為專業IC設計公司，產品之銷售則採行透過經銷商行銷，一切皆遵照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本公司皆取得主要晶圓代工廠符合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規範之保證書。</p> <p>(九) 本公司目前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未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中揭露。	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視公司治理情形，如有需求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目前尚未訂定，未來將視公司治理情形，如有需求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不定期捐助慈善公益團體，例如：八八風災捐助地方政府及日本東北地震捐款予紅十字會。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一) 本公司尚未訂有「誠信經營政策」，但訂有工作規則，其中公務機密維護守則中明定員工應謹守因業務所知悉並不得詢問或探聽與本身業務無關之公務機密，希冀杜絕不誠信之行為影響商業關係或交易行為。 (二) 本公司尚未訂有「誠信經營政策」，但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明確記載獎懲辦法，並透過內部網頁及網路宣導相關事項。 (三) 本公司均要求所有公司人員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	√		(一)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否 (二) ✓ (三) ✓ (四) ✓ (五) ✓	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但各部門皆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 (三)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五)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明確記載獎懲辦法，並透過內部網頁及網路宣導相關事項。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否 (一) ✓ (二) ✓ (三) ✓	無重大差異 (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但於工作規則中明確記載獎懲辦法，若有員工違反所規定之事由並使公司招致損失時，將依相關規定依法究辦並請求賠償。 (二) 本公司尚未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但訂有工作規則可資遵循。 (三) 本公司為保護檢舉人，禁止對於善意通報或協助調查之人實施任何形式的報復手段。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否 (一) ✓	目前尚未訂定「誠信經營政策」，未來視公司治理情形，如有需求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目前尚未訂定，未來將視公司治理情形，如有需求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第59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查核報告書：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單位	案由	決議結果
107/3/21	董事會	1. 本公司106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承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議案討論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3. 106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承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4. 106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5.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6. 召開107年股東常會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107/5/10	董事會	1. 107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107/6/20	股東會	承認事項	
		1. 106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照原案表決通過。
		2. 106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照原案表決通過。
		討論事項	
		1.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案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照原案表決通過。
107/6/20	董事會	1. 訂定107年現金股利暨資本公積配發現金相關事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日期	決議單位	案由	決議結果
		2.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融資額度展期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107/8/9	董事會	1.107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承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2.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議案討論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107/11/7	董事會	1.107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承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2.104年第1次(上櫃後第九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員工，擬辦理減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107/12/26	董事會	1.108年度稽核計劃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2.108年度營業預算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108/3/21	董事會	1.本公司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承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2.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議案討論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3.107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承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4.107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5.資本公積分配現金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6.「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7.「公司章程」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8.召開108年股東常會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2.107年股東大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之檢討：

日期	案由	檢討
107/6/20 股東常會	承認事項	
	1.106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照案執行。
	2.106年度盈餘分配案	照案執行。業經107/6/20董事會決議107/7/14為除息基準日，並已於107/8/10完成發放。
	討論事項	
	1.資本公積分配現金案	照案執行。與盈餘分配一併發放。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美貞	方蘇立	107/1/1~107/12/31	無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仟元				
2	2,000仟元(含)~4,000仟元		2,350	0	2,350
3	4,000仟元(含)~6,000仟元				
4	6,000仟元(含)~8,000仟元				
5	8,000仟元(含)~10,000仟元				
6	10,000仟元(含)以上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事，不適用。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一〇六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原負責簽證之陳錦章會計師及方蘇立會計師，於一〇六年第三季起，更換為蔡美貞會計師及方蘇立會計師負責簽證。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蔡美貞、方蘇立會計師
委任之日	一〇六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林振興	0	0	0	0
董事	張力豪	252,00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及 研發主管)	翁啟培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志揚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永芳	0	0	0	0
監察人	佑旺投資(股)公司	0	0	0	0
監察人	佑旺投資(股)公司法人 代表人：大塚龍太郎	0	0	0	0
監察人	詹文凱	0	0	0	0
監察人	柯漢平	0	0	0	0
副總經理	高昭男	0	0	0	0
協理	林宗緯	0	0	0	0
資深經理	鄧淑美	0	0	0	0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林振興	3,873,055	8.50%	11,340	0.02%	0	0	盧苔華 林淑芬	二親等 二親等	無
翁啟培	2,119,316	4.65%	422,127	0.93%	0	0	無	無	無
張福元	1,825,000	4.01%	0	0	0	0	無	無	無
盧苔華	1,379,000	3.03%	250,000	0.55%	0	0	張凱鈞 張力豪 林振興	一親等 一親等 二親等	無
佑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8,078	2.67%	0	0	0	0	林振興	代表人	無
張凱鈞	1,180,000	2.59%	0	0	0	0	盧苔華 張力豪	一親等 二親等	無
張力豪	1,043,000	2.29%	0	0	0	0	盧苔華 張凱鈞	一親等 二親等	無
鄭鴻文	895,410	1.97%	0	0	0	0	鄭文富	二親等	無
鄭文富	841,419	1.85%	0	0	0	0	鄭鴻文	二親等	無
林淑芬	686,960	1.51%	0	0	0	0	林振興	二親等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有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數：

單位：股；107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imited (註2)	2,944,010	100.00%	0	0	2,944,010	100.00%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註3)	0	0	14,633,950	100.00%	14,633,950	100.00%
比特聯創(香港)有限公司	0	0	200,000	16.95%	200,000	16.95%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註4)	0	0	13,900,000	100.00%	13,900,000	100.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3：係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4：係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108年4月30日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東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核准日期與文號)
81/07	10	1,600	16,000	1,600	16,000	創立	無	
84/08	10	6,600	66,000	6,600	66,000	現金增資50,000仟元	無	84年8月10日84建三乙字第415155號
86/07	10	11,500	115,500	11,500	115,500	現金增資49,500仟元	無	86年7月31日經(086)商字第086112441號
87/12	10	60,000	600,000	18,600	186,000	現金增資53,175仟元 盈餘轉增資17,325仟元	無	87年12月28日經(087)商字第087140889號
89/09	10	60,000	600,000	37,100	371,000	現金增資40,000仟元 盈餘轉增資145,000仟元	無	89年9月16日經(089)商字第089133598號
90/09	10	60,000	600,000	46,900	469,000	盈餘轉增資60,900仟元 公積轉增資37,100仟元	無	90年9月19日經(090)商字第09001373110號
91/10	10	63,000	630,000	49,245	492,450	公積轉增資23,450仟元	無	91年10月1日經授商字第09101397040號
95/10	10	63,000	630,000	55,845	558,450	現金增資66,000仟元	無	95年10月18日經授商字第09501235520號
97/11	10	63,000	630,000	56,269	562,695	員工行使認股權4,245仟元	無	97年11月10日經授商字第09701288760號
98/04	10	63,000	630,000	56,289	562,895	員工行使認股權200仟元	無	98年4月14日經授商字第09801071170號
99/01	10	63,000	630,000	56,731	567,310	員工行使認股權4,415仟元	無	99年1月22日經授商字第09901011020號
99/04	10	63,000	630,000	56,736	567,368	員工行使認股權58仟元	無	99年4月20日經授商字第09901076710號
99/07	10	63,000	630,000	56,746	567,468	員工行使認股權100仟元	無	99年7月7日經授商字第09901148210號
99/09	10	63,000	630,000	56,850	568,508	員工行使認股權1,040仟元	無	99年9月13日經授商字第09901206820號
100/01	10	63,000	630,000	57,092	570,920	員工行使認股權2,413仟元	無	100年1月4日經授商字第10001000010號
100/03	10	63,000	630,000	57,121	571,213	員工行使認股權293仟元	無	100年3月31日經授商字第10001064280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股 來 本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註 其 他 (核准日期 與文號)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100/09	10	63,000	630,000	57,157	571,573	員工行使認股權360仟元	無	100年9月2日經授 商字第 10001201370號
100/10	10	63,000	630,000	56,157	561,573	註銷庫藏股10,000仟元	無	100年10月25日經授 商字第 10001243740號
101/01	10	63,000	630,000	55,439	554,390	員工行使認股權2,817仟元 及註銷庫藏股10,000仟元	無	101年1月12日經授 商字第 10101004600號
101/04	10	63,000	630,000	55,400	554,008	員工行使認股權657仟元 及註銷庫藏股1,040仟元	無	101年4月10日經授 商字第 10101058610號
101/08	10	63,000	630,000	50,021	500,211	員工行使認股權1,782仟元 及現金減資55,579仟元	無	101年8月17日經授 商字第 10101171620號
103/07	10	63,000	630,000	49,478	494,784	註銷庫藏股5,427仟元	無	103年7月11日經授 中字第 10333481240號
103/11	10	63,000	630,000	47,751	477,514	員工行使認股權730仟元 及註銷庫藏股18,000仟元	無	103年11月26日經授 中字第 10333906160號
104/03	10	63,000	630,000	46,910	469,096	員工行使認股權105仟元 及註銷庫藏股8,523仟元	無	104年3月25日經授 中字第 10433213870號
104/06	10	63,000	630,000	46,392	463,921	註銷庫藏股5,175仟元	無	104年6月30日經授 中字第 10433486400號
105/04	10	63,000	630,000	46,013	460,131	註銷庫藏股3,790仟元	無	105年4月7日經授 中字第 10533350170號
107/11	10	63,000	630,000	45,560	455,601	註銷庫藏股4,530仟元	無	107年11月20日經授 中字第 10733680410號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 普通股	45,560,100	17,439,900	63,000,000	上櫃 含庫藏股400,000股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08年4月14日

數量 \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16	9,319	9	9,344
持股股數	0	0	2,227,969	43,315,625	16,506	45,560,100
持股比例	0	0	4.89%	95.07%	0.04%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8年4月14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7,026	522,915	1.15
1,000 至 5,000	1,473	3,515,052	7.71
5,001 至 10,000	391	3,119,397	6.85
10,001 至 15,000	107	1,362,223	2.99
15,001 至 20,000	98	1,796,024	3.94
20,001 至 30,000	69	1,791,601	3.93
30,001 至 50,000	69	2,695,440	5.92
50,001 至 100,000	56	3,874,353	8.50
100,001 至 200,000	19	2,841,657	6.24
200,001 至 400,000	18	4,943,222	10.85
400,001 至 600,000	7	3,412,298	7.49
600,001 至 800,000	2	1,311,640	2.88
800,001 至 1,000,000	2	1,736,829	3.81
1,000,001以上	7	12,637,449	27.74
合計	9,344	45,560,100	100.00

註：此持股合計包含庫藏股400,000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8年4月14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
林振興	3,873,055	8.50
翁啟培	2,119,316	4.65
張福元	1,825,000	4.01
盧苔華	1,379,000	3.03
佑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8,078	2.67
張凱鈞	1,180,000	2.59
張力豪	1,043,000	2.29
鄭鴻文	895,410	1.97
鄭文富	841,419	1.85
林淑芬	686,960	1.5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7 年 (108年分配)	106 年 (107年分配)	
每股市價	最高	16.60	13.50	
	最低	9.35	10.40	
	平均	13.19	11.5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4.64	14.69	
	分配後	(註1)	14.40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5,160	45,160	
	每股盈餘	0.14	0.1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11 (註1)	0.08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累積未付股利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94.21	104.55	
	本利比	119.91	143.75	
	現金股利殖利率	0.83%	0.70%	

註1：尚未經108年股東會決議。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第廿一條之一：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連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第廿二條：股利政策

- 一、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 二、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並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超過股利總數之50%為原則。
- 三、前項所列之股利發放，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狀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派事項，依公司章程擬分派議案如下：

- (1) 本公司盈餘為配合兩稅合一之未分配盈餘課稅制度，由107年度盈餘先予分配；若有不足部份，則由以前年度之盈餘分配之。
- (2) 股東紅利分派，計新台幣13,548,030元；以現金發放，盈餘分配每股擬配發0.11元，資本公積分配每股擬配發0.19元，俟股東會決議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第廿一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0%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0%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108年3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金額(仟元)
員工酬勞	15%	\$ 1,720
董監事酬勞	2%	23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經董事會決議107年度配發員工酬勞為新台幣1,720,000元及董監事酬勞為新台幣230,000元。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今年員工酬勞發放現金，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7年經董事會與股東會決議通過106年度分派員工酬勞為新台幣1,120,000元及董監事酬勞為新台幣150,000元，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相同。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8年5月8日

買 回 期 次	第九次	第十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4/9/2~104/10/30	105/3/25~105/5/23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10~15元	10~16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453仟股	普通股400仟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4,919,122元	4,175,542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453仟股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股	400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88%

註：按截至108/5/8登記實收資本總額45,560,100股計算。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二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三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四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94/8/3	97/9/17	100/4/22	101/4/11
發行日期	95/7/28	未發行	100/7/14	101/6/21
發行單位數	2,000仟股	1,000仟股	2,000仟股	750仟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註1)	—	— (註1)	— (註1)
認股存續期間	6年	6年	6年	6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屆滿2年：50% 屆滿3年：75% 屆滿4年：100%	屆滿2年：50% 屆滿3年：75% 屆滿4年：100%	屆滿2年：50% 屆滿3年：75% 屆滿4年：100%	屆滿2年：50% 屆滿3年：75% 屆滿4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1,838,000股	—	0	83,50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0元	—	0	13.6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62,000股 (註1)	—	2,000仟股 (註1)	666,5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0元	—	20.3元	13.6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註1)	—	— (註1)	— (註1)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註1：認股存續期間已屆滿，未執行認股數量已失效。

(二) 最近三年度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三)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8年5月8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發行次數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副總經理	高昭男	286,000	0.63%	一	115,000	10	1,150,000	0.25%	0	0	0	0
	協理	林宗緯			三	0	0	0	0	134,000	20.3	2,720,200	0.29%
	資深經理	鄧淑美			四	0	0	0	0	37,000	13.6	503,200	0.08%

註1：按截至108/5/8登記實收資本總額45,560,100股計算。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 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所營業務為研究、設計、製造、測試及銷售各種市場導向之積體電路產品、電子產品、應用軟硬體產品。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服務項目	商品產值	107年度	
		營業額(仟元)	營業比重(%)
消費性IC		578,629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可分為語音控制IC、微控制器IC及錄音相關IC三大類。

(1) 語音控制IC

為單一晶片語音合成器，語音長度範圍從3秒至112秒，因使用容易且價格低廉，為目前傳統玩具市場上最常見的語音電子產品。

(2) 微控制器產品

本公司目前銷售之微控制器IC主要產品如下：

A. 四位元(4-bit)微控制器語音暨音樂產品

為一具有語音合成器的4-bit微處理器之單晶片，4-bit微處理器具有整合運算邏輯、ROM、RAM、I/O、計時器、時脈產生器、LCD驅動器等功能的特性，使語音和音樂IC的應用更多元化，及更符合市場上漸趨多樣複雜化的商品型態，為目前中高階語音玩具市場上的主力電子產品。

B. 八位元(8-bit)微控制器產品

為一具有8-bit微處理器之單晶片，具有運算邏輯、ROM、OTP、RAM、I/O、計時器、時脈產生器、ADC及DAC多通道輸出等功能，可用於複雜性較高、且需求處理速度快及抗干擾能力較佳的產品，此產品可應用之產品範圍較廣，舉凡家用電器、自動化控制、通信、消費性及汽車電子產品等皆可使用。

(3) 錄音相關IC

本公司目前銷售之其他產品主要為錄音積體電路產品，包含Flash之高品質錄放音產品，錄音長度範圍從16秒至16分鐘，以及簡易型SRAM之錄音IC，錄音長度範圍從3秒至20秒，可涵蓋一般玩具、禮品乃至通訊產品應用，及搭配微控制器語音產品銷售。

(4) 32位元高階應用IC

A. 語音相關產品

為一具有32-bit微處理器之單晶片，搭配其高速運算能力及高規格類比介面，可應用於底下多種產品範圍：

- 使用高壓縮演算法，完成高音質教育性產品、及超長秒數語音播放產品。
- 使用聲音效果器演算法，完成變音相關產品。
- 使用語音辨識演算法，可整合至高階玩具或家用電器等產品，達到辨識功能。

B. 工規微控制器產品

為一具有32-bit微處理器之工業規格單晶片，可用於高階自動化控制、醫療用及汽車

電子相關產品應用。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將運用目前之產品架構及銷售通路，研發新產品線及現有產品線之次世代產品，以提供客戶更多元化及更具備經濟效益的選擇，如：

- (1) 錄音類產品：以現有產品為架構，朝向更高錄音秒數、更好錄音品質、並整合高附加價值功能之系列產品開發。
- (2) 語音產品：因應市場需求，就語音合成積體電路，開發更高秒數及OTP/MTP之差異化產品。
- (3) 微控制器產品：則朝向強化結構完整性及提升抗干擾能力，開發整合LCD驅動器、AD轉換器等功能，擴充整體產品線的應用領域。
- (4) 32位元產品：使用32位元核心，整合高規格類比介面，及彈性的週邊介面，再使用自有的開發軟體。可加速客戶的產品上市時間，及增加產品的性價比。
- (5) 其他：運用現有之技術平台或引進新的科技技術，開發全新產品系列，如USB微控制器產品、觸控IC微控制器產品等其他微控制器產品。

(二) 產業概況

1. 玩具禮品市場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電影及動畫授權玩具

電影如星戰七、漫威英雄系列或小小兵相關玩具，不分大人小孩都會有購買的意願。此時，佑華可提供客戶低成本且高規格的晶片，從單純聲音燈光效果的方案，到整合高階運算演算法的方案皆俱備。

(2) 手持式裝置的挑戰

從APPLE推出iPhone後，高端的影音效果，吸引了所有人的目光，造成玩具禮品市場的萎縮。在此困境下，唯有提供源源不斷的“創意”，提供給客戶新奇的想法，共同激發新的產品idea出現。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所屬產業上、中、下游分工表

結構	產業主體	分工內容
上游	IC設計	邏輯設計、電路設計及圖形設計等
中游	光罩與晶圓製造、測試與切割	氧化、光罩標準、蝕刻、雜質擴散、離子植入、化學氣相沈積、金屬濺鍍、晶片檢查、測試及切割等
下游	經銷商或應用產業	經銷商、消費性電子產業、資訊產業、通訊產業及其他

隨著微利時代來臨，要保持一定獲利，除不斷研發高競爭力產品外，更需靠上中下游間密切配合與相互支援，因此從上游晶圓代工、IC測試切割到下游的銷售通路皆需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特別是在產能吃緊時，上游的支持更顯得特別重要，而下游通路擴展更需長期開發以維持穩定成長，如此上中下游配合，才能創造出一個更緊密共同體，達到三贏的局面，謀取最大共同利益。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與競爭情形

(1)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語音控制IC

語音控制IC屬消費性IC中較為低階之產品，因發展已達穩定成熟階段，除歐美日市

場之發展趨勢係朝向聲光更逼真及功能更高階應用外，其他市場仍以簡單產品應用為主，由於其售價已十分低廉，生產廠商須具嚴密控制成本之能力方可存續，對下游之應用廠商而言，價格固然是一個重要考量，但同時在品質穩定性、服務與應用之方便性也成為其採購之重要指標。近年來由於該市場商品趨向少量多樣，廠商在銷售初期提供較多款商品予消費者作選擇，並藉此來測試產品在市場接受度；除此之外，以往動輒20~30天的IC交貨期，在瞬息萬變的市場，已逐漸不符客戶的需求。OTP/MTP產品提供客戶少量多樣的方案及快速交貨的服務，玩具禮品廠商可彈性調配產能避免過多庫存，並在商品熱賣時迅速交貨以達到最高經濟效益。

B.微控制器IC

a.應用範圍廣泛，適合發展利基市場

微控制器IC (MCU) 係一種無所不在之內嵌型控制晶片，負責各種感測、監控工作，舉凡玩具、家電、汽車等各物各處中皆存在，使MCU 不易像CPU(Central Processing Unit)、GPU(Graphic Processing Unit)等其他泛用處理晶片般形成寡佔，各廠商可針對所擅長之產品專攻單一利基市場。目前MCU大多透過經銷或代理方式銷售至終端產品廠商，所涵蓋之應用產品相當廣泛，較不受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暫之影響，然MCU廠商必須透過與具有撰寫韌體能力之經銷商配合，方可突顯其產品功能之獨特性。

b.單價差異大

由於目前MCU大都透過經銷或代理方式銷售至終端產品廠商，因此在利潤上受到不同壓力，此外MCU因涵蓋之應用產品廣泛，對於產品之價格敏感性程度皆不同，且單價常受到產品數量影響而有所差異，因此如何擺脫單價下跌趨勢，將是廠商的重要課題。

c.投資時間長

開發MCU需要時間累積經驗，主係因MCU架構相對複雜，從核心程式的開發或授權、指令集、開發工具、軟體的熟悉，至下游系統產品廠商應用之客制化要求，皆考驗MCU廠商之耐力。

d.微控制器(MCU)之應用日趨多元及成熟

經過數十年發展，MCU在諸多層面皆已成熟完備，如今新變化多係針對大宗應用、熱門應用之更強化專精，隨應用產品要求效能提升而演化，成為MCU發展之首要重點。其應用領域如家電馬達控制、遙控器、安全與辨識系統、消費性電子產品、電池充電器及車用電子等五大領域，未來在微控制器(MCU)之應用將更為複雜且普及。

e.穩定度為最主要績效指標

雖MCU佔終端產品成本比重不高，但對產品使用壽命與穩定度有絕對影響力，也由於不同應用領域對MCU規格要求不盡相同，如何掌握自有關鍵技術並鎖定利基應用市場，皆為MCU廠商必須思考之問題。

(2)產品之競爭情形

產品	主要產品競爭之設計公司
語音控制IC	新唐、凌通、松翰、碩呈、九齊
微控制器IC	松翰、義隆、盛群
錄音IC	新唐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研發費用	84,687	20,805

2.成功開發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項 目
103	(1) 高秒數1-CH Voice, Dual tone, ADC微控制器AM4KA OTP系列量產 (2) State Machine, 1-CH voice, High current output AM9BK系列量產 (3) LCD Driver 4bit MCU, 1.5V Low Power AM4LB100量產 (4) 開發 Tiny CPU, 1-CH voice, ultra low-voltage AM5AL系列 (5) 開發Low Cost, State Machine, 1-CH voice AM9CA OTP系列 (6) 開發Wireless Power Transfer TX, RX, WPT系列
104	(1) Low Cost, State Machine, 1-CH voice AM9CA OTP系列量產 (2) Tiny CPU, 1-CH voice, ultra low-voltage AM5AL系列量產 (3) Wireless Power Transfer TX, RX, WPT系列量產 (4) 開發4/8/12-CH Speech / Music微控制器AM4J OTP系列 (5) 開發高秒數, Low Cost, Tiny CPU, 1-CH Voice微控制器 AM5A OTP系列 (6) 開發多功能State Machine, 1-CH voice AM9BX系列 (7) 開發高音質語音驅動晶片 Audio Driver
105	(1) 4/8/12通道Speech/Music微控制器AM4J OTP系列量產 (2) 高秒數, Low Cost, Tiny CPU, 1-CH Voice微控制器AM5A OTP系列量產 (3) 多功能State Machine, 1-CH voice AM9BX系列量產 (4) 高品質語音驅動晶片 Audio Driver量產 (5) 32-bit, 16-CH MIDI, 高效能微控制器AM32A100系列量產 (6) State Machine, 1-CH voice, High current output, 多I/O AM9CE系列量產 (7) 開發High performance, Dual channel voice AM5BA OTP系列 (8) 開發多功能State Machine, 高品質, 1-CH voice AM9DA OTP系列 (9) 開發32-bit, 低功耗, 高效能微控制器AM32B200系列 (10) 開發High performance, Dual channel voice AM5SA OTP系列
106	(1) High performance, Dual channel voice AM5BA OTP 系列量產 (2) High performance, Dual channel voice AM5SA OTP 系列量產 (3) 多功能 State Machine, 高品質, 1-CH voice AM9DA OTP 系列量產 (4) 開發多功能 State Machine, 高品質, 1-CH voice AM9DB 系列 (5) 開發 32-bit, 低成本, 高效能微控制器 AM32A000 系列 (6) 開發 32-bit, 低功耗, 高效能微控制器 AM32B200 系列 (7) 開發 8-bit, 低成本, 多通道 PWM 微控制器 AM8EB100 系列 (8) 開發高品質, 附加錄音功能 ADC 晶片
107	(1) 32-bit, 低成本, 高效能微控制器 AM32A070A 量產 (2) 高品質, 附加錄音功能 ADC 晶片量產 (3) 8-bit, 低成本, 高效能微控制器 AM8EB110 量產 (4) 開發 32-bit, 低成本, 高效能微控制器 AM32A0D0A (5) 開發 32-bit, 低成本, 高效能微控制器 AM32A070B (6) 開發 32-bit, 低功耗, 高效能微控制器 AM32B200 系列 (7) 開發 8-bit, 低成本, 多通道 PWM 微控制器 AM8EB120 系列 (8) 開發多功能 State Machine, 高品質, 1-CH voice AM9DB 系列 (9) 開發 High performance, Dual channel voice AM5BD 系列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隨著新世代的產品陸續推出，將透過現行中港台地區銷售通路，逐步取代產品毛利率不佳之舊產品並提昇市場佔有率；除此之外，針對主要玩具禮品產品下游廠商，如歐美日系玩具大

廠，在產品開發初期提供完整解決方案掌握第一手資訊，並在生產時給予良好的售後服務，提高客戶使用信心度，進一步打開產品供應鏈。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著眼未來高階產品和跨足其他產業的產品將成熟，預期現有的銷售通路將無法滿足需篩，故需尋找國內外其他銷售專業之新夥伴合作，並透過在海外建立營運據點，來擴展產品及全球市場佈局；另外可透過參展及舉辦活動等方式，拓展公司及產品知名度，並與學術界單位配合，合作開發新產品應用及培養教育潛在使用人才。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7年度		106年度	
		銷售額	比率 (%)	銷售額	比率 (%)
內銷	台灣	91,530	15.82	78,636	13.56
	亞洲	453,530	78.38	459,061	79.14
外銷	大洋洲	33,569	5.80	42,315	7.30
合計		578,629	100.00	580,012	100.00

107年度中美貿易戰火延燒，金融市場動盪加劇，中國市場需求減少，全球經濟成長趨緩等因素下，對本公司營運造成一定之影響。

2.市場佔有率

根據工研院經資中心IEK ITIS計畫資料顯示，2015至2018年我國整體IC設計業產值分別為5,927億元、6,531億元、6,171億元及6,413億元，而本公司2015至2018年營業額分別為5.98億元、6.08億元、5.8億元及5.79億元，佔有率分別為0.10%、0.09%、0.09%及0.09%。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消費性IC產品係應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而消費性電子產品可區分為四大類，包括視訊產品、音效產品、個人電子產品及其他消費性產品。本公司設計之產品主要以帶有聲音之消費性應用領域為主，包括語音/音樂IC、語音/音樂整合微控制器、錄放音IC、LCD驅動微控制器，93年更新開發全新系列之八位元微控制器，因應市場數位化、網路化及多媒體之風行，皆將促使該產業在民生需求品上高度的發展，進而帶動消費性IC之需求成長。茲就本公司主要產品之未來市場供需狀況分述如下：

(1)語音控制IC產品

語音控制IC產品應用市場主要以玩具、鐘錶、卡片及禮品為大宗，近年來隨著全球生活水準普遍提升，休閒、育樂生活品質日益受重視，傳統玩具或禮品結合電子科技已逐漸成為趨勢，加上利用先進半導體製程以降低成本，成品售價較以往更低，使開發中之國家及地區的消費者，接受此類商品的程度大增，預期未來在全球景氣維持上升趨勢，且玩具、禮品電子化的潮流下，語音或音樂IC在此產業之運用將更寬廣。

(2)微控制器

近年來由於半導體製程技術進步及晶圓成本下降，四位元或八位元微控制器語音產品已逐漸成為市場的主流，配合軟體程式的控制，使用者可開發出較為單純之語音合成或音樂積體電路更為複雜的產品。在電子產品朝輕、薄、短、小、智慧型、多功能發展之際，微控制器產品以其低成本、具備整合多功能模組於單一IC之特性，將逐漸提高市場佔有率，並且成為現代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核心元件。

(3)錄音積體電路產品

錄音積體電路產品主要分成斷電及不斷電保存語音內容兩類，前者主要應用於錄音玩具、錄音禮品、行動電話、電話答錄機、語言學習機等較高階應用市場，後者主攻短秒數及較為經濟導向的玩具、小禮品及贈品市場。隨著製造成本不斷的下降及市場應用逐漸打開，預期此類產品的市場接受度將逐步提升，並可搭配微控制器，朝向更多元化之產品應用開發。

4.競爭利基

- (1)與各代理商維持良好互動，共同建立完善的銷售通路以及品牌形象，不僅是訂單的接洽及客戶服務，更包含新產品開發，市場訊息掌握，並且推出符合市場需求之利基型產品。
- (2)與各晶圓代工廠商維持良好關係，共同合作開發新的製程技術，以持續維持產品競爭力，亦可獲得充分之供貨及價格上的支持。
- (3)利用多年IC設計累積之技術與經驗，開發出新一代語音IC，及發展較易開發應用之使用者介面環境(Tool)，突破傳統之技術門檻，拉大與其他競爭對手的差距。
- (4)利用多年IC銷售累積之客戶與訂單資料，建立完善的自動化流程以及完整的資料庫，提供做為分析、研究、改善的重要依據，隨時對市場需求做出最佳的應變。
- (5)透過各地子公司完善的技術服務團隊，提供客戶即時的技術諮詢，協助解決在應用上以及生產上所遭遇問題，使客戶能更快速送樣及交貨，提高整體成功機率。

5.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產業之有利因素：

- A.消費性IC市場持續成長，在新IC成本持續下降且功能增強下，潛藏之商機無限，新興之消費性電子產品則因其功能提升，符合輕薄短小趨勢，未來仍有相當之成長空間。
- B.有別於其他IC設計公司，本公司定位為專業消費性產品IC設計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消費性IC之研發設計，以多年累積之經驗及豐富的研發成果，立下穩固基礎，並成為語音IC之主要供應商之一，廣受業界及客戶肯定，未來更以全面性之專業消費性IC設計為發展目標。
- C.本公司掌握之IC核心關鍵技術多採自行開發，包括高音質/語音技術、語音記憶體技術、類比記憶體技術、直接驅動揚聲器的數位/類比轉換技術、低壓LCD驅動技術等，為本公司未來競爭利基所在。
- D.我國IC產業體結構完備，包括EDA設計工具、IC設計、矽晶圓片、光罩製造、封裝、測試及週邊支援等皆已俱備，本公司在此一專業分工產業體系支援下，可集中資源專攻所屬領域以提昇產品在全球市場上的競爭力。

(2)產業之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同業競爭激烈：

一般而言，消費性電子之技術層次較低，且資金門檻亦不高，進入障礙較低，中國大陸及台灣本地的競爭者眾多，分別利用低廉的晶圓代工及豐富的半導體經驗，陸續投入此產品線。

因應對策：

- (A)拓展產品線的廣度，開發全新產品線，充實核心技術項目，以滿足客戶全面的需求，

並研發高階產品以提供客戶不同的應用，甚至創造市場需求，成為消費性IC的專業設計公司。

(B)加速產品之世代交替，利用多年設計之經驗，改良製程及設計，以降低平均成本，提供客戶更具競爭力的價格。

(C)針對歐美日市場及中國大陸市場，設計符合該地區應用的新產品，並加強開發軟體工具的設計，利用各項圖形介面，使客戶在應用上更加便利，縮短開發的時間及困難度。

B.產品更新快速：

半導體技術進步快速、產品功能日益增強及同業陸續開發新產品，以及同業削價競爭之行為均促使產品生命週期縮短，汰舊換新腳步加快。

因應對策：

(A)加速開發利基產品，並藉模組化設計方式，縮短產品開發時間，以取得市場先機。

(B)不斷投入大量研發人力及成本，並充份利用現有之研發成果及經驗，以維持研發之領先地位，拉大與競爭者技術上之差距。

(C)與技術互補之同業策略聯盟，共同開發新產品，引進新技術，並內化成公司核心技術。

(D)加速專利申請，以確保技術成果。

C.晶圓代工產能變化大：

隨著市場出貨量成長，但卻可能發生晶圓代工廠產能無法消化過多之訂單，尤其六吋晶圓廠，全球已不再興建，眾多不同產業、功能相異之產品，皆仰賴此一固定之產能，使未來產能吃緊之問題，勢必越發嚴重。但在全球經濟低潮期又可能出現供過於求造成價格亂象。

因應對策：

(A)加強與上游晶圓代工廠的互動，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及變化。

(B)尋找新的晶圓代工廠與之配合以擴充產能。

(C)積極開發新技術及新製程，將部份新產品轉移至產能較充裕的八吋晶圓廠。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語音控制IC

A.語音合成積體電路產品：應用在電子及教育性玩具含語音之禮品、家電用品等，以供應玩具及小家電製造商為主。

B.音樂積體電路產品：應用在電子及教育性玩具含音樂之電子、禮品、家電用品等，以供應玩具及小家電製造商為主。

(2)微控制器IC

A.四位元微控制器語音產品：配合語音IC與音樂IC操作環境，快速產生程式，以達不同應用所需功能，能縮短程式開發時間，快速切入多變化之語音IC市場。

B.八位元微控制：將數種應用功能整合成單一晶片，能降低生產成本及縮小體積，將應用領域擴大到小家電、消費性電子與較高階玩具產品。

(3)32bit IC

A.語音相關產品：應用於高階教育性產品，提供高音質及多樣化外部功能產品，以達到好聽、好玩及好用的商品。

B.語音辨識產品：支援多語種語音辨識，可使用語音助理商品。

C.工規微控制器產品：內建快閃記憶體及工業規格MCU，可提供給客戶用於高階自動化控制、醫療用及汽車電子相關產品應用。

(4)其他

錄音積體電路產品高品質語音錄放產品：應用於玩具、禮品、語音答錄機、行動電話市場。

2.產製過程

設計→光罩製作→晶圓製造→晶粒測試→切割及包裝

在上述產製過程中，本公司負責規格制定、IC設計及售後服務等業務，另本公司亦擁有晶圓測試之能力。光罩製作、晶圓製造及晶圓切割等則委託專業廠商代工。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晶圓。國內目前主要供應廠商為新唐、旺宏及聯穎電子，國外主要供應廠商為日本東芝、Lapis。目前供應廠商之交貨準時性及品質狀況大致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主要進貨供應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140,248	42.46	無	C	143,435	44.66	無
2	A	89,705	27.16	無	A	93,003	28.96	無
3	D	70,819	21.44	無	D	43,000	13.39	無
	其他	29,562	8.94	無	其他	41,732	12.99	無
	進貨淨額	330,334	100.00		進貨淨額	321,170	100.00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主要原料為製作品片所需之晶圓(Wafer)，最近二年度進貨廠商主要為A、C及D，在台灣半導體業者專業分工完整之體系下，其產品良率高，交期穩定，且技術及品質深受肯定。本公司除了繼續強化與既有之晶圓代工廠的合作關係外，另外亦積極與其他國內外的晶圓代工廠接洽，對於原料的來源、品質與價格提供更多的保障與選擇，除達到分散進貨風險，並能提供客戶更多元化的服務品質。

2.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己	101,385	17.52	無	己	96,666	16.67	無
2	戊	60,690	10.49	無	戊	60,229	10.38	無
	其他	416,554	71.99	無	其他	423,117	72.95	無
	銷貨淨額	578,629	100.00		銷貨淨額	580,012	100.00	

本公司以透過代理商銷售為主，最近二年度主要銷售對象消長主係因其所開發IC產品之市場需求、競爭態勢與往來客戶配合情形之變化及其銷售策略之調整所致。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1.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產能 (註1)	產量	產值	產能 (註1)	產量	產值
消費性IC		-	891,988	450,809	-	838,328	448,536
合計		-	891,988	450,809	-	838,328	448,536

註1：本公司之主要原料為晶圓 (wafer)，且委託新唐等半導體大廠加工製造，再自行測試或委外測試、包裝及出貨，故無產能限制。

2. 增減變動分析

107年度中美貿易戰火延燒，金融市場動盪加劇，中國市場需求減少，全球經濟成長趨緩等因素下，對本公司營運造成一定之影響。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1.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消費性IC		34,766	91,530	820,556	487,099	23,505	78,636	785,022	501,376
合計		34,766	91,530	820,556	487,099	23,505	78,636	785,022	501,376

2. 增減變動分析

107年度中美貿易戰火延燒，金融市場動盪加劇，中國市場需求減少，全球經濟成長趨緩等因素下，對本公司營運造成一定之影響。

三、從業員工分析：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年度 截至4月30日
員工 人數 (人)	直接員工	5	6	4
	間接員工	71	68	66
	研發人員	59	56	56
	合計	135	130	126
	平均年歲 (歲)	39.08	40.11	40.46
	平均服務年資 (年)	9.10	9.90	10.52
學歷分 布比率 (%)	博士	0.74	0.77	0.79
	碩士	28.89	28.46	27.78
	大專	63.70	63.08	65.08
	高中	4.45	5.38	3.97
	高中以下	2.22	2.31	2.38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來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 (1) 本公司依規定辦理職工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
- (2) 本公司依規定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按時提撥福利金，以辦理發放員工生育/婚喪/傷病等慰助金、生日/年節禮券及員工旅遊/團體活動、勞工教育補助等福利事項。
- (3) 年度終了依公司獲利狀況發放年終獎金。
- (4) 提供職工團體意外險、醫療險、壽險、癌症險。

2. 員工進修與訓練

提供員工全方位之訓練選擇，並確實依訓練課程做評估，以結合員工之生涯規劃。另亦鼓勵員工在職進修，俾使員工除利用公司之訓練體系得到訓練發展之機會外，尚可透過外部學術機構之認證，得到更佳之生涯發展。茲就本公司之訓練課程列示如下：

- 各階層管理技能之訓練
- 專業職能訓練
- 語文訓練

所規劃之專業技能訓練方式包括：

- 專案式訓練
- 工作指導式訓練
- 派赴國外受訓

107年度員工進修訓練情形如下：

性質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專業職能訓練	16	125	42,619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 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及相關辦法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 (2) 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於89年8月起設立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本公司每月依選擇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及屬保留年資之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存退休準備金至臺灣銀行專戶。若退休金提存不足支應勞工退休準備金時，應由本公司補足之。
- (3) 94年7月1日起勞工退休金條例實施，員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制度並保留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工作年資，本公司依規定按月提繳員工工資之6%至勞工保險局個人退休金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本公司目前尚無工會組織；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悉依本公司之工作規則辦理。
- (2) 本公司每三個月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提供勞資雙方溝通的管道。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1.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
2. 本公司一向遵循各項勞動法令之規定，並致力於職工福利的提昇，在人性化、合理化的管理下，員工意見皆能得到充分的重視與改善。
3. 在勞資關係和諧一體之情形下，本公司預計未來應無因勞資糾紛造成任何金額損失之情形發生。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授權	Gaisler Research	96.07.20	License Agreement	無
技術授權	力旺電子	98.05.15	Non-disclosure Agreement	無
技術授權	ATC	103.12.25~112.12.24	License Agreement	無
技術授權	CIT	104.03.01	Licensing Agreement	無
技術授權	賽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12.30~108.12.30	語音辨識相關技術	無
技術授權	ATC	106.04.18~111.04.18	License Agreement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 年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流 動 資 產		590,750	606,709	624,851	609,978	659,8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7,114	150,735	155,918	162,743	169,157
無 形 資 產		24,355	30,909	19,720	23,884	25,935
其 他 資 產		3,201	2,791	4,784	6,542	6,305
資 產 總 額		765,420	791,144	805,273	803,147	861,22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75,878	93,532	96,351	87,176	123,430
	分 配 後	(註2)	107,080	109,899	96,288	146,437
非 流 動 負 債		22,361	21,498	20,665	17,962	15,676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98,239	115,030	117,016	105,138	139,106
	分 配 後	(註2)	128,578	130,564	114,250	162,11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67,181	676,114	688,257	698,009	722,123
股 本		455,601	460,131	460,131	463,921	477,514
資 本 公 積		54,791	65,116	71,890	79,431	80,963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67,656	165,615	168,195	162,491	184,028
	分 配 後	(註2)	152,067	154,647	153,379	161,021
其 他 權 益		(6,692)	(5,653)	(2,864)	2,424	5,571
庫 藏 股 票		(4,175)	(9,095)	(9,095)	(10,258)	(25,953)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667,181	676,114	688,257	698,009	722,123
	分 配 後	(註2)	662,566	674,709	688,897	699,116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2.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年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流動資產		554,349	570,395	577,541	560,249	611,739
基金及投資		72,104	73,633	75,680	81,174	82,0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707	124,714	126,956	130,394	133,182
無形資產		24,355	30,909	19,720	23,884	25,935
其他資產		3,201	2,791	4,784	6,542	6,305
資產總額		777,716	802,442	804,681	802,243	859,16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8,174	104,830	95,759	86,272	121,370
	分配後	(註2)	118,378	109,307	95,384	144,377
非流動負債		22,361	21,498	20,665	17,962	15,67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0,535	126,328	116,424	104,234	137,046
	分配後	(註2)	139,876	129,972	113,346	160,05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67,181	676,114	688,257	698,009	722,123
股本		455,601	460,131	460,131	463,921	477,514
資本公積		54,791	65,116	71,890	79,431	80,96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67,656	165,615	168,195	162,491	184,028
	分配後	(註2)	152,067	154,647	153,379	161,021
其他權益		(6,692)	(5,653)	(2,864)	2,424	5,571
庫藏股票		(4,175)	(9,095)	(9,095)	(10,258)	(25,953)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67,181	676,114	688,257	698,009	722,123
	分配後	(註2)	662,566	674,709	688,897	699,116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3.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年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營業收入	578,629	580,012	608,103	597,942	697,680
營業毛利	166,609	190,435	190,125	184,300	232,985
營業損益	(6,614)	15,407	12,009	1,489	47,9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381	(8,689)	4,109	11,077	13,785
稅前淨利	9,767	6,718	16,118	12,566	61,76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262	4,779	11,220	8,329	46,26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262	4,779	11,220	8,329	46,2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47)	(3,374)	(7,782)	(5,176)	3,5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15	1,405	3,438	3,153	49,78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262	4,779	11,220	8,329	46,26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615	1,405	3,438	3,153	49,7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14	0.11	0.25	0.18	1.01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 年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	576,589	577,053	607,565	593,241	696,117
營業毛利	165,846	188,434	189,238	183,165	230,718
營業損益	(5,488)	14,801	13,072	2,051	45,98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250	(8,022)	2,848	10,778	15,277
稅前淨利	9,762	6,779	15,920	12,829	61,26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262	4,779	11,220	8,329	46,26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262	4,779	11,220	8,329	46,2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47)	(3,374)	(7,782)	(5,176)	3,5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15	1,405	3,438	3,153	49,78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262	4,779	11,220	8,329	46,26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615	1,405	3,438	3,153	49,7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14	0.11	0.25	0.18	1.01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美貞、陳錦章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錦章、方蘇立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錦章、方蘇立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美貞、方蘇立	無保留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美貞、方蘇立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說明

本公司最近五年度更換簽證會計師皆係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之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2.83	14.53	14.53	13.09	16.1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53.51	448.54	441.42	428.90	426.8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78.55	648.66	648.51	699.70	534.57
	速動比率	632.83	558.35	585.56	616.44	479.24
	利息保障倍數	0	0	0	0	12,35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6.16	6.20	6.16	5.27	5.89
	平均收現日數	59.25	58.87	59.25	69.25	61.96
	存貨週轉率 (次)	4.38	5.73	6.71	6.12	8.6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9.93	8.44	11.68	10.20	9.74
	平均銷貨日數	83.33	63.69	54.39	59.64	42.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3.93	3.85	3.90	3.67	4.1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6	0.73	0.76	0.74	0.8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80	0.59	1.39	1.00	5.46
	權益報酬率 (%)	0.93	0.70	1.61	1.17	6.4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14	1.46	3.5	2.70	12.93
	純益率 (%)	1.08	0.82	1.84	1.39	6.63
	每股盈餘 (元)	0.14	0.11	0.25	0.18	1.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8.18)	21.39	76.61	27.04	53.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3.93	135.79	190.94	93.31	93.7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74)	0.88	8.68	0.07	2.6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67)	2.85	3.50	23.83	1.7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無。

(2)償債能力：
107年度流動比率較106年度增加20%，主要係因107年度流動負債較106年度減少所致。

(3)經營能力：
107年度存貨週轉率較106年度減少24%、平均銷售日數增加31%，主要係因107年度存貨增加，致週轉率減少且平均銷售日數增加。

(4)獲利能力：
107年度各項獲利能力指標皆較106年度增加，主要係因107年度稅前及稅後淨利均較106年度增加所致。

(5)現金流量：
107年度各項現金流量比率皆較106年度減少，主要係因本公司107年度營運產生之現金減少，致107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106年度減少。

(7) 槓桿度：
107年度營運槓桿度較106年度減少，主要係因本公司107年度營業淨損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說明：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4.21	15.74	14.46	12.99	15.9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39.32	542.13	542.12	535.30	542.2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28.69	544.11	603.11	649.39	504.02
	速動比率	506.05	466.50	542.55	567.17	451.25
	利息保障倍數	0	0	0	0	12,25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6.33	6.32	6.16	5.22	5.87
	平均收現日數	57.62	57.71	59.23	69.89	62.16
	存貨週轉率 (次)	4.47	5.89	6.87	6.31	9.14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9.97	8.48	11.72	10.14	9.76
	平均銷貨日數	81.64	62.00	53.13	57.86	39.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4.66	4.63	4.79	4.55	5.2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4	0.72	0.76	0.74	0.8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79	0.59	1.39	1.00	5.48
	權益報酬率 (%)	0.93	0.70	1.61	1.17	6.4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14	1.47	3.45	2.76	12.83
	純益率 (%)	1.08	0.82	1.84	1.40	6.64
	每股盈餘 (元)	0.14	0.11	0.25	0.18	1.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1.26)	32.90	75.19	23.09	51.4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4.68	135.83	178.27	85.12	86.7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5.14)	3.35	9.80	(0.48)	2.5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20)	2.77	3.10	15.96	1.67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無。

(2)償債能力：無。

(3)經營能力：

107年度存貨週轉率較106年度減少24%、平均銷售日數增加32%，主要係因107年度存貨增加，致週轉率減少且平均銷售日數增加。

(4)獲利能力：

107年度各項獲利能力指標皆較106年度增加，主要係因107年度稅前及稅後淨利均較106年度增加所致。

(5)現金流量：

107年度各項現金流量比率皆較106年度減少，主要係因本公司107年度營運產生之現金減少，致107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106年度減少。

(6)槓桿度：

107年度營運槓桿度較106年度減少，主要係因本公司107年度營業淨損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說明：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第60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61頁至第121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122頁至第180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情形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90,750	606,709	(15,959)	-2.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7,114	150,735	(3,621)	-2.40%
無形資產		24,355	30,909	(6,554)	-21.20%
其他資產		3,201	2,791	410	14.69%
資產總額		765,420	791,144	(25,724)	-3.25%
流動負債		75,878	93,532	(17,654)	-18.87%
非流動負債		22,361	21,498	863	4.01%
負債總額		98,239	115,030	(16,791)	-14.60%
股本		455,601	460,131	(4,530)	-0.98%
資本公積		54,791	65,116	(10,325)	-15.86%
保留盈餘		167,656	165,615	2,041	1.23%
股東權益總額		667,181	676,114	(8,933)	-1.32%

變動差異達20%以上原因說明：
1. 無形資產減少21.20%主要係因今年度專門技術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變動分析
營業收入淨額	578,629	580,012	(1,383)	-0.24%		
營業成本	412,020	389,577	22,443	5.76%		
營業毛利	166,609	190,435	(23,826)	-12.51%		
營業費用	173,223	175,028	(1,805)	-1.03%		
營業淨利	(6,614)	15,407	(22,021)	-142.9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381	(8,689)	25,070	-288.53%	2	
稅前淨利	9,767	6,718	3,049	45.39%		
所得稅費用	3,505	1,939	1,566	80.76%	3	
本期淨利	6,262	4,779	1,483	31.03%	4	

變動原因說明：
1. 營業淨利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3. 所得稅費用增加，係因本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4. 稅前淨利與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外收入增加所致。

(二)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仍將持續成長，主要係依據總體經濟環境變化、產業動向及公司未來之發展方向，並參酌歷年營運概況所擬定之營運目標。

(三)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無。

三、現金流量

(一)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59,795	(13,802)	(61,923)	(13,548)	5,191	75,713	-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新台幣13,802仟元，主要係本期存貨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新台幣61,923仟元，主要係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新台幣13,548仟元，主要係本期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5,713	5,086	(26,289)	(6,906)	47,604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預計5,086仟元，主要係預估有獲利產生所致。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預計26,289仟元，主要係預估購置無形資產所致。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預計6,906仟元，主要係預估發放現金股利、員工及董監酬勞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說明項目	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td.	95,975	間接投資海外公司之控股公司	因認列權益法投資事業Max Grwoth Holding Ltd.之投資利益。	不適用	無

六、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度	
	金額	佔稅前純益比率
利息收入	4,659	47.70%
利息支出	0	0%
兌換利益	8,074	82.67%

1.利率方面

本公司財務健全，目前資金充裕無向銀行融資之需求，日後如有營運需要向銀行借貸資金而增加利息支出，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利率變動情形，採取必要因應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閒置資金運用以流動性、安全性及收益性為考量重點，利率變化對損益影響有限，目前以安全性較佳之定存為主要投資標的。

2.匯率方面

本公司銷貨及採購晶圓支出主要係以美元計價，為降低匯兌風險，採行之因應措施如下：

- (1)近來匯率波動較大，本公司財務單位與各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注意市場匯率走勢，決定適當之結匯時點或保留外幣。
- (2)外匯資金調度策略，儘可能使外幣資產與負債平衡，以達自然避險之效果，降低匯兌風險。
-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決定是否承做遠匯外匯交易，或其他金融商品避險。

3.通貨膨脹

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將持續監控原物料等各項成本價格之變化情形，以減少因成本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為獲取投資利益，進行上市櫃股票短期投資，惟因股市波動，致產生本公司投資處分利益或損失。
- 2.除上列項外，本公司並未從事其他高槓桿投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亦無資金貸與他人。

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定期追蹤各投資標的之股價表現情形，將於適當時機進行投資或處分。
- 2.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未來本公司從事相關作業時，將依相關辦法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公司計畫於未來研發工作之發展方向如下：

- (1)錄音類產品：以現有產品為架構，朝向更高錄音秒數、更好錄音品質、並整合高附加價值功能之系列產品開發。
- (2)語音產品：因應市場需求，就語音合成積體電路，開發更高秒數及OTP/MTP之差異化產品。
- (3)微控制器產品：則朝向強化結構完整性及提升抗干擾能力，開發整合LCD驅動器、AD轉換器等功能，擴充整體產品線的應用領域。

(4)32位元產品：使用32位元核心，整合高規格類比介面，及彈性的週邊介面，再使用佑華的開發軟體。可加速客戶的產品上市時間，及增加產品的性價比。

(5)其他：運用現有之技術平台或引進新的科技技術，開發全新產品系列，如USB微控制器產品、觸控IC微控制器產品等其他微控制器產品。

2.本公司預計108年度投資經費

本公司主要技術係以自行開發為主，另部份技術考量成本及時效性，故外購取得授權及開發，108年預估總研發費用約為新台幣102,202仟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歐盟公布之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已於95年7月正式生效，對於IC產業之影響在於包括晶圓及封裝之材料中，有可能含有該限用物質，進而可能違反該指令。因本公司係一專業之IC設計公司，故本公司因應措施為取得主要晶圓代工廠如新唐科技、旺宏電子及日本東芝電子符合(RoHS)規範之保證書，並送樣委請專業廠商SGS檢測，測試結果皆已符合規範，截至目前除需增加檢驗支出外，並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亦會持續要求加工廠符合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等相關規範，以降低該法律變動對於本公司之風險及衝擊。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消費性IC產品之主要發展趨勢，乃朝向人性化、輕、薄、短小及功能日趨複雜等方向發展，本公司目前主要專注開發之應用市場為玩具及禮品，惟該市場屬利基市場，終端產品市場生命週期短，市場變化快速，使本公司在規劃新產品及成本控制上，須予以嚴格控管，方可符合市場需求，本公司因應上列科技及產業變化之措施如下：

- 1.就現有產品線積極控制成本及改善架構，確保成本架構符合競爭力要求。
- 2.依市場需求開發新產品，以完備產品線應付客戶各種架構之要求。
- 3.為使用者開發較為方便操作之使用者介面環境(Tool)，加強客戶使用之意願及開發之時效性。
- 4.培植具應用開發能力之經銷商或代理商，使其具較佳服務終端客戶能力，進而可快速掌握終端客戶之市場需求與開拓行銷網路。
- 5.至大陸設立行銷及客戶服務據點，就近服務客戶需求。
- 6.持續檢討市場需求情形，控制原料存貨之安全庫存量，以因應快速變化之終端市場需求。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均專注於本業經營，迄今尚未有發生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一旦發生即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遵守盡力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適時請相關專家提供諮詢意見並遵從之，以降低該等風險之發生及該等風險對於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力。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購併他公司之計劃，故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計畫，故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為專業消費性產品IC設計公司，於設計完成後，即委託代工廠加工製造，代工廠之設備產能、製程技術、品質良率及交期直接影響IC設計業者之競爭條件，一般IC設計公司與代工廠商培養良好合作關係後，即與之成為長期之合作夥伴，故業界常有進貨集中之現象，惟本公司目前生產策略，係依產品製程需求及成本考量分別委由不同的代工廠代工，以分散

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為專業IC設計公司，為專注於產品設計開發，產品之銷售則採行透過經銷商行銷，惟本公司之銷貨策略係透過多家經銷商之通路分散銷貨，並無銷貨集中於單一客戶之情事。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TD.	MAY,10,2000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95,975	投資事業
MAX GROWTH HOLDINGS LTD.	JULY,05,2001	Flat E2, 23/F, Ford Glory Plaza, 37-39 Wing Hong Street, Cheung Sha Wan, Kowloon, Hong Kong	68,736	市場開發及業務支援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JUNE,15,2004	深圳市羅湖區深南東路2001號鴻昌廣場41樓	59,270	貿易業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公司名稱	控制(從屬)公司	控制(從屬)關係	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及往來分工情形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公司	-	從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各種微電子積體電路產品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投資公司
MAX GROWTH HOLDINGS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市場開發及業務支援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貿易業務、市場開發及業務支援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TD.	董事	林振興、翁啟培	-	-
MAX GROWTH HOLDINGS LTD.	董事	林振興、翁啟培	- (註)	-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林振興、翁啟培、高昭男	-	-

註：為符合當地法令要求，由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TD.出資委託林振興及翁啟培先生分別取得MAX GROWTH HOLDINGS LTD.各10股，並擔任該公司董事。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 (淨損)	本期利益 (損失)	每股純益 (純損)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TD.	95,975	72,204	100	72,104	0	(153)	(847)	(0.29)
MAX GROWTH HOLDINGS LTD.	68,736	84,767	14,522	70,245	19,723	195	(771)	(0.05)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59,270	61,778	3,470	58,308	40,629	(1,169)	(1,016)	(0.07)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資訊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請參閱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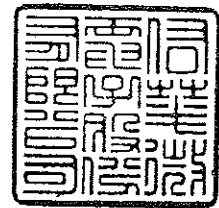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03月21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0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含委託)中，未有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振興



總經理：

翁培培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美貞及方蘇立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報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柯漢平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語音控制積體電路、微控制語音產品及錄音積體電路，約有 70%之產品係透過位於中國之 IC 測試廠測試後直接出貨予客戶，並非由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庫房出貨，因此對於接近期末期間透過位於中國之 IC 測試廠出貨且貿易條件為目的地交貨的出貨，可能存在延後收入截止的期限，而有提早認列收入之風險。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收入認列程序，執行相關之控制測試。
2. 選取民國 107 年度最後一定期間所有透過位於中國之 IC 測試廠出貨且貿易條件為目的地交貨認列之收入，核對相關憑證及與客戶間之對帳資料，查核是否有提早認列收入之情事。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且處於可能因技術變化而導致存貨滯銷或過時之產業，其存貨可能無法售出，或者必須以折扣方式出售而使存貨價值低於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五。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測試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及複核之內部控制運作有效性。
2. 藉由回溯測試評估管理階層對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3. 透過抽樣測試以確定存貨是否依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及依照委任公司採用之評價方法進行評估並驗證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

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美貞



會計師 方 蘇 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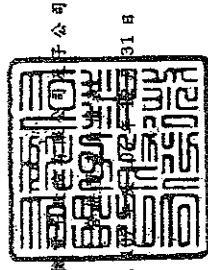
方蘇立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怡華銀行有限公司
民國三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 75,713	10	\$ 159,795	20	2130	流動負債	\$ 11,615	1	\$ -	-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三、四、六及二七)					2150	合約負債 (附註三及二一)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七及二七)	2,141	-	-	-	2170	應付票據 (附註十七及二七)	34,652	5	48,275	6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九及二七)	-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及二七)	23,764	3	25,815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八、二七及二九)	-	-	2,497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三)	5,124	1	4,293	1
1147	無活潑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三、四、十、二七及二九)	304,048	40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三及十八)	723	2	15,084	2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七)	1,636	-	14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9,878	10	93,532	12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三、四、五、十一及二七)	93,333	12	92,708	12		非流動負債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七)	773	-	73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21,495	3	20,632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10	-	165	-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七)	866	-	866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二)	106,845	14	263,412	3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2,361	3	21,498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	6,251	1	5,982	1		負債總計	98,239	13	115,030	15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90,750	77	606,709	77	2XXX	權益 (附註四及二十)	455,601	60	460,131	58
						3110	股本	54,791	7	65,116	8
1600	非流動資產	147,114	19	150,735	19	3200	普通股本	152,417	20	151,976	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四)	24,355	3	30,909	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231	1	9,231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五)	2,442	1	2,03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008	1	4,40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759	-	759	-	3350	未分配盈餘	167,655	22	165,615	21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七)	174,670	23	184,435	2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692)	(1)	5,653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65,420	100	791,144	100	3400	其他權益	(4,175)	(1)	9,095	(1)
						3500	庫藏股票	667,181	87	676,114	85
100X	資產總計	\$ 765,420	100	\$ 791,144	100	3XXX	權益總計				
							負債與權益總計	\$ 765,420	100	\$ 791,14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鄧淑英



經理人：翁敬培



董事長：林振興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附註四及二一)	\$ 578,629	100	\$ 580,012	100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十二及二二)	(412,020)	(71)	(389,577)	(67)		
5900 營業毛利	<u>166,609</u>	<u>29</u>	<u>190,435</u>	<u>33</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50,428)	(9)	(51,271)	(9)		
6200 管理費用	(38,108)	(6)	(35,04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4,687)	(15)	(88,709)	(1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73,223</u>)	(<u>30</u>)	(<u>175,028</u>)	(<u>30</u>)		
6900 營業淨 (損) 利	(<u>6,614</u>)	(<u>1</u>)	<u>15,407</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四及二二)	8,321	2	3,51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四及二二)	<u>8,060</u>	<u>1</u>	(<u>12,204</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381</u>	<u>3</u>	(<u>8,689</u>)	(<u>2</u>)		
7900 稅前淨利	9,767	2	6,718	1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u>3,505</u>)	(<u>1</u>)	(<u>1,939</u>)	-		
8200 本年度淨利	<u>6,262</u>	<u>1</u>	<u>4,779</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九)	(\$ 608)	-	(\$ 58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357)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82)	-	(2,280)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失	-	-	(50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1,647)	-	(3,374)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615</u>	<u>1</u>	<u>\$ 1,405</u>	<u>-</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6,262</u>	<u>1</u>	<u>\$ 4,779</u>	<u>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4,615</u>	<u>1</u>	<u>\$ 1,405</u>	<u>-</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0.14</u>		<u>\$ 0.11</u>	
9810	稀 釋	<u>\$ 0.14</u>		<u>\$ 0.1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振興



經理人：翁啟培



會計主管：鄧淑美



佑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 額	實 收 資 本	公 積 金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庫 藏 股 票	損 益 總 額
A1	46,013	\$ 460,131	\$ 71,890	\$ 151,199	\$ 9,231	\$ 7,765	(\$ 1,635)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9,095)	\$ 688,257
B1	-	-	-	-	777	(777)	-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B5	-	-	-	-	-	(6,774)	-	未實現損益	-	(6,774)
C15	-	-	(6,774)	-	-	-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6,774)
D1	-	-	-	-	-	4,779	-	國外營運機構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4,779
D3	-	-	-	-	-	(585)	(2,280)	國外營運機構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3,974)
D5	-	-	-	-	-	4,194	(509)	國外營運機構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1,405
Z1	46,013	460,131	65,116	151,976	9,231	4,408	(2,14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095)	676,114
A3	-	-	-	-	-	-	2,144	遞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A5	46,013	460,131	65,116	151,976	9,231	4,408	(2,144)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9,095)	676,114
B1	-	-	-	-	441	(441)	-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B5	-	-	-	-	-	(3,613)	-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3,613)
C15	-	-	(9,935)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9,935)
D1	-	-	-	-	-	6,262	-	107 年度淨利	-	6,262
D3	-	-	-	-	-	(608)	(682)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1,647)
D5	-	-	-	-	-	5,654	(682)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615
L3	(453)	(4,530)	(990)	-	-	-	-	庫藏股註銷	4,920	-
Z1	45,560	455,601	54,721	152,437	9,231	6,008	(\$ 4,19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75)	\$ 667,1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翁啟培

董事長：林振興



會計主管：鄧淑英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767	\$ 6,718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143	5,686
A20200	攤銷費用	25,730	22,877
A21200	利息收入	(4,659)	(2,756)
A21300	股利收入	-	(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730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14,452)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4,359)	10,589
A29900	存貨報廢損失	3,134	6,91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492)	(144)
A31150	應收帳款	(92)	(68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9	(151)
A31200	存 貨	(39,454)	(19,13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2)	3,101
A32125	合約負債	(2,784)	-
A32130	應付票據	(65)	(2,506)
A32150	應付帳款	(14,265)	7,62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51)	(2,67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68)	2,02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55	24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403)	23,27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531	2,66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930)	(5,9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3,802)	20,0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65,709)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24,891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705,948)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694,29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29)	(1,11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	\$ 1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9,176)	(34,06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	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923)	(46,82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548)	(13,54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548)	(13,54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191	(11,31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84,082)	(51,67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9,795	211,46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5,713	\$ 159,7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振興



經理人：翁啟培



會計主管：鄧淑美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於 81 年 7 月設立。主要從事於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各種微電子積體電路產品等。

本公司股票自 95 年 9 月 25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59,795	\$ 159,795	(1)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497	2,497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3,586	93,586	(1)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63,412	263,412	(3)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說 明
					保留盈餘 影響數	其他權益 影響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一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 2,497	\$ -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2,497	-		\$ 2,497	\$ -	\$ -		
合計		516,793			516,793				(1)及(3)
	\$ -	\$ 519,290	\$ -		\$ 519,290	\$ -	\$ -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144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

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

首次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其他流動負債	\$ 15,084	(\$ 14,399)	\$ 685
合約負債—流動	-	14,399	14,399
負債影響	<u>\$ 15,084</u>	<u>\$ -</u>	<u>\$ 15,084</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若依 IAS 18 處理，相關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至 IFRS 15 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增加（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11,615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	(11,615)
負債增加（減少）	<u>\$ -</u>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合併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 年係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4. IFRIC 22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預計將無影響。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對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預計將無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三。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

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應收款）係採

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

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微電子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由於微電子積體電路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3.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四) 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

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適用於 107 年）

合併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合併公司推延調整後續取得金融資產之分類。

(二)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62	\$ 5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75,651</u>	<u>159,745</u>
	<u>\$ 75,713</u>	<u>\$159,79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0.001%~0.48%</u>	<u>0.001%~0.28%</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盛達電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2,141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市(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九。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304,048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63%~1.75%，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2,497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63,412

(一)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63%~1.75%。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636	\$ 144
因營業而發生	\$ 1,636	\$ 144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93,333	\$ 92,708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應收款	\$ 14,004	\$ 13,965
減：備抵呆帳	(13,231)	(13,231)
	<u>\$ 773</u>	<u>\$ 734</u>

(一)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超過18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87,752	\$ 2,152	\$ 3,144	\$ 285	\$ -	\$ 93,33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87,752</u>	<u>\$ 2,152</u>	<u>\$ 3,144</u>	<u>\$ 285</u>	<u>\$ -</u>	<u>\$ 93,333</u>

106年度

合併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87,265
30天以下	5,241
31至90天	191
91至180天	7
181天以上	4
合計	<u>\$ 92,70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無已減損但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二)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應收被投資公司撤銷設立股款及因廠商倒閉而無法收回之預付貨款等，其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	106年
年初餘額	<u>\$ 13,231</u>	<u>\$ 13,231</u>
年底餘額	<u>\$ 13,231</u>	<u>\$ 13,231</u>

十二、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料	\$ 52,516	\$ 31,966
在 製 品	37,874	34,650
製 成 品	<u>16,455</u>	<u>14,649</u>
	<u>\$106,845</u>	<u>\$ 81,265</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12,020 仟元及 389,577 仟元。

107 及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報廢損失 3,134 仟元及 6,915 仟元與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730 仟元及回升利益 14,452 仟元。

十三、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資事業	100%	100%	-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imited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市場開發及業務支援	100%	100%	-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貿易業務	100%	100%	-

十四、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61,534	\$ 132,501	\$ 13,084	\$ 4,295	\$ 211,414
增 添	-	-	970	149	1,119
淨兌換差額	-	(1,051)	(24)	(73)	(1,14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1,534</u>	<u>\$ 131,450</u>	<u>\$ 14,030</u>	<u>\$ 4,371</u>	<u>\$ 211,385</u>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41,022	\$ 10,598	\$ 3,876	\$ 55,496
折舊費用	-	4,115	1,384	187	5,686
淨兌換差額	-	(442)	(23)	(67)	(53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4,695</u>	<u>\$ 11,959</u>	<u>\$ 3,996</u>	<u>\$ 60,650</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61,534</u>	<u>\$ 86,755</u>	<u>\$ 2,071</u>	<u>\$ 375</u>	<u>\$ 150,735</u>

(接 次 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61,534	\$ 131,450	\$ 14,030	\$ 4,371	\$ 211,385
增 添	-	1,400	266	263	1,929
淨兌換差額	-	(875)	(20)	(61)	(95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1,534</u>	<u>\$ 131,975</u>	<u>\$ 14,276</u>	<u>\$ 4,573</u>	<u>\$ 212,358</u>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44,695	\$ 11,959	\$ 3,996	\$ 60,650
折舊費用	-	4,178	773	192	5,143
淨兌換差額	-	(470)	(20)	(59)	(54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8,403</u>	<u>\$ 12,712</u>	<u>\$ 4,129</u>	<u>\$ 65,244</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61,534</u>	<u>\$ 83,572</u>	<u>\$ 1,564</u>	<u>\$ 444</u>	<u>\$ 147,114</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5 至 55 年
機器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專 門 技 術	光 單 費	電 腦 軟 體	合計
<u>成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71,352	\$ 107,959	\$ 22,010	\$ 201,321
單獨取得	13,741	19,689	636	34,066
處 分	-	(17,827)	-	(17,82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85,093</u>	<u>\$ 109,821</u>	<u>\$ 22,646</u>	<u>\$ 217,560</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61,487	\$ 98,413	\$ 21,701	\$ 181,601
攤銷費用	4,950	17,808	119	22,877
處 分	-	(17,827)	-	(17,82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6,437</u>	<u>\$ 98,394</u>	<u>\$ 21,820</u>	<u>\$ 186,651</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8,656</u>	<u>\$ 11,427</u>	<u>\$ 826</u>	<u>\$ 30,909</u>
<u>成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85,093	\$ 109,821	\$ 22,646	\$ 217,560
單獨取得	1,068	17,840	268	19,176
處 分	-	(18,596)	-	(18,59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86,161</u>	<u>\$ 109,065</u>	<u>\$ 22,914</u>	<u>\$ 218,140</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66,437	\$ 98,394	\$ 21,820	\$ 186,651
攤銷費用	6,081	19,425	224	25,730
處 分	-	(18,596)	-	(18,59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2,518</u>	<u>\$ 99,223</u>	<u>\$ 22,044</u>	<u>\$ 193,785</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3,643</u>	<u>\$ 9,842</u>	<u>\$ 870</u>	<u>\$ 24,35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門技術	5年
光罩費	13個月
電腦軟體	5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19,425	\$ 17,808
管理費用	134	94
研發費用	6,171	4,975
	<u>\$ 25,730</u>	<u>\$ 22,877</u>

十六、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預付費用	\$ 3,590	\$ 3,203
留抵稅額	2,528	2,630
預付貨款	133	156
	<u>\$ 6,251</u>	<u>\$ 5,989</u>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	\$ 65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34,652</u>	<u>\$ 48,275</u>

合併公司購買商品之平均付款期間為30~60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1,837	\$ 11,158
應付員工酬勞	1,720	1,120
應付保險費	1,309	1,308
應付退休金	1,150	1,148
應付勞務費	692	895
應付董監酬勞	230	150
應付股利	176	176
應付權利金	107	3,390
其 他	6,543	6,470
	<u>\$ 23,764</u>	<u>\$ 25,815</u>
其他負債		
暫 收 款	\$ -	\$ 14,399
其 他	723	685
	<u>\$ 723</u>	<u>\$ 15,084</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961	\$ 34,09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466)	(13,46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1,495</u>	<u>\$ 20,63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年1月1日餘額	<u>\$ 32,665</u>	<u>(\$ 12,866)</u>	<u>\$ 19,79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71	-	471
利息費用(收入)	<u>408</u>	<u>(164)</u>	<u>244</u>
認列於損益	<u>879</u>	<u>(164)</u>	<u>71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7	3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442	-	1,44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894)</u>	<u>-</u>	<u>(89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48</u>	<u>37</u>	<u>585</u>
雇主提撥	<u>-</u>	<u>(467)</u>	<u>(467)</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34,092</u>	<u>(13,460)</u>	<u>20,63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68	-	468
利息費用(收入)	<u>426</u>	<u>(172)</u>	<u>254</u>
認列於損益	<u>894</u>	<u>(172)</u>	<u>72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67)	(36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304	-	1,30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329)</u>	<u>-</u>	<u>(32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75</u>	<u>(367)</u>	<u>608</u>
雇主提撥	<u>-</u>	<u>(467)</u>	<u>(467)</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5,961</u>	<u>(\$ 14,466)</u>	<u>\$ 21,495</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915)	(\$ 900)
減少 0.25%	\$ 955	\$ 94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921	\$ 909
減少 0.25%	(\$ 888)	(\$ 87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460	\$ 46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2年	10.6年

二十、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3,000</u>	<u>63,000</u>
額定股本	<u>\$630,000</u>	<u>\$63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5,560</u>	<u>46,013</u>
已發行股本	<u>\$455,601</u>	<u>\$460,13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皆為 5,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45,854	\$ 56,246
庫藏股票交易	67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2)</u>		
員工認股權	<u>8,870</u>	<u>8,870</u>
	<u>\$ 54,791</u>	<u>\$ 65,116</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連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

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並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之發放，以不超過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狀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0 日及 106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41	\$ 777	\$ -	\$ -
現金股利	3,613	6,774	0.08	0.15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7 年 6 月 20 日及 106 年 6 月 14 日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配發現金 9,935 仟元及 6,774 仟元，每股配發現金 0.22 元及 0.15 元。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01		\$ -	
現金股利	4,968		0.11	

另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3 月 21 日擬議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配發現金 8,580 仟元，每股配發現金 0.19 元。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106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853
106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853
本 年 度 註 銷	(453)
107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400</u>

佑華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 104 及 105 年分別買回庫藏股 453 仟股及 400 仟股作為轉讓股份之用。嗣因 453 仟股屆滿三年未轉讓予員工，遂以 107 年 11 月 8 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庫藏股票。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1 月 20 日辦妥註銷股本變更登記。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一、收 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u>\$578,629</u>	<u>\$580,012</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合併公司微電子積體電路產品係銷售予批發商。

(二) 合約餘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附註十一)	<u>\$ 93,333</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售	<u>\$ 11,615</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 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台 灣	\$ 91,530
中 國	<u>487,099</u>
	<u>\$578,629</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48	\$ 48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4,654	2,756
押金設算息	5	-
股利收入	-	3
其 他	3,614	708
	<u>\$ 8,321</u>	<u>\$ 3,51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8,074	(\$ 12,204)
其 他	(14)	-
	<u>\$ 8,060</u>	<u>(\$ 12,204)</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6	\$ 771
營業費用	4,867	4,915
	<u>\$ 5,143</u>	<u>\$ 5,68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9,425	\$ 17,808
營業費用	6,305	5,069
	<u>\$ 25,730</u>	<u>\$ 22,877</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132,895</u>	<u>\$130,683</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4,798	4,625
確定福利計畫	722	715
	<u>5,520</u>	<u>5,34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38,415</u>	<u>\$136,02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454	\$ 10,880
營業費用	127,961	125,143
	<u>\$138,415</u>	<u>\$136,023</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0%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1 日及 107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15%	15%
董監事酬勞	2%	2%

金 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 1,720	\$ 1,120
董監事酬勞	230	15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915	\$ 2,768
以前年度之調整	-	(2,808)
	<u>3,915</u>	<u>(4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1)	1,979
稅率變動	(359)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505</u>	<u>\$ 1,93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9,767</u>	<u>\$ 6,71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957	\$ 1,09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906	3,643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及研發抵減	(2,650)	(10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2,808)
其他	<u>292</u>	<u>11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505</u>	<u>\$ 1,939</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預付所得稅	<u>\$ 10</u>	<u>\$ 165</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5,124</u>	<u>\$ 4,293</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 2,032</u>	<u>\$ 410</u>	<u>\$ 2,442</u>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021	(\$ 2,021)	\$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990	42	2,032
	<u>\$ 4,011</u>	<u>(\$ 1,979)</u>	<u>\$ 2,032</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 6,178	\$ 5,10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997	5,086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646)	1,764
其他	3,246	2,758
	<u>\$ 16,775</u>	<u>\$ 14,715</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14</u>	<u>\$ 0.11</u>
稀釋每股盈餘	<u>\$ 0.14</u>	<u>\$ 0.1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6,262</u>	<u>\$ 4,779</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262</u>	<u>\$ 4,77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262</u>	<u>\$ 4,77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5,160	45,1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95	7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45,255</u>	<u>45,232</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因執行價格高於 107 及 106 年度股份之市價，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分別於 100 年 7 月及 101 年 6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 2,000 單位及 75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認股價格上市、上櫃前以不低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上市、上櫃後以不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7年度		106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667	\$ 13.6	2,667	\$ 13.6~20.3
本年度失效	(667)	13.6	(2,000)	20.3
年底流通在外	-	-	667	13.6
年底可行使	-	-	667	13.6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 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執行價格 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	-	\$13.6	0.47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 票	\$ 2,141	\$ -	\$ -	\$ 2,141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497	\$ -	\$ -	\$ 2,497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2,14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4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476,262	-
放款及應收款(註2)	-	517,552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59,282	75,02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

動，係經董事會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參閱下述(2)）等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因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故有自然避險之效果；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目前合併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決定是否承做遠匯外匯交易，或其他金融商品避險。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 2,414	\$ 2,203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目前自有資金充裕足以支應營運所需，無向銀行融資需求，預期並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風險。合併公司所有重大權益工具投資皆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後始得為之。

2.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

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預期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因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充裕無向銀行融資之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應付帳款	\$ -	\$ 34,652	\$ -	\$ -	\$ -
其他應付款(註)	-	8,827	-	-	-
	<u>\$ -</u>	<u>\$ 43,479</u>	<u>\$ -</u>	<u>\$ -</u>	<u>\$ -</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 -	\$ 65	\$ -	\$ -	\$ -
應付帳款	-	48,275	-	-	-
其他應付款(註)	-	12,239	-	-	-
	<u>\$ -</u>	<u>\$ 60,579</u>	<u>\$ -</u>	<u>\$ -</u>	<u>\$ -</u>

註：上述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退休金、應付員工酬勞及應付董監事酬勞。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312	\$ 12,518
退職後福利	621	623
	<u>\$ 12,933</u>	<u>\$ 13,14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晶圓廠商進貨額度及海關關稅之擔保：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1,046	\$ -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81,046
	<u>\$ 81,046</u>	<u>\$ 81,046</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確保銷售產品之應收帳款，收取客戶預先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 272,358 仟元及 273,281 仟元。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 面 金 額</u>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744	30.67		\$ 268,132
港 幣		46	3.89		178
					<u>\$ 268,310</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870	30.77		<u>\$ 26,765</u>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235		29.71		\$	274,382	
港	幣		72		3.78			273	
								<u>\$ 274,655</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815		29.81		\$	54,113	
港	幣		923		3.84			3,543	
								<u>\$ 57,656</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外	幣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30.715	(美元：新台幣)	\$ 4,368	30.43	(美元：新台幣)	(\$ 10,653)
港	幣	3.921	(港幣：新台幣)	9	3.91	(港幣：新台幣)	64
				<u>\$ 4,359</u>			<u>(\$ 10,589)</u>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一）
2.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3.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三、部門資訊

(一) 合併公司為專業微積體電路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微積體電路產品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專注於本業之經營，107及106年度僅包含單一營運部門，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之資訊，均為合併財務報表之資訊。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消費性 IC	\$554,417	\$566,519
其他	<u>24,212</u>	<u>13,493</u>
	<u>\$578,629</u>	<u>\$580,012</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與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台灣	\$ 556,723	\$ 558,588	\$ 148,821	\$ 156,382
中國	<u>21,906</u>	<u>21,424</u>	<u>23,407</u>	<u>26,021</u>
	<u>\$ 578,629</u>	<u>\$ 580,012</u>	<u>\$ 172,228</u>	<u>\$ 182,403</u>

合併公司地區別收入係以收入產生之地區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客戶 A	\$101,385	\$ 96,666
客戶 B	<u>60,690</u>	<u>60,229</u>
	<u>\$162,075</u>	<u>\$156,895</u>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股數	帳面金額 (註 3)	持股比例 (%)	本	
							公允價	值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盛達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6	\$ 2,141	-	\$ 2,141	—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imited	Univision Technology (Holdings) 比特聯創 (香港) 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88	-	2.82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	16.95	-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已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及附表四。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註 8)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營業收入或 (註 3)
0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1	售後服務費	\$ 19,529	註 4			3%
				其他應付款	14,853	-			2%
				進貨	535	註 5			-
				銷貨收入	19,866	註 6			3%
				應收帳款	1,134	註 6			-
				應付帳款	174	註 5			-
1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宜發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3	技術服務費	18,382	註 7			3%
				其他應付款	14,508	-			2%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之方式計算。

註 4：本公司支付予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之售後服務費，係以不超過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公司之營運費用合計數加計一定比例為限。

註 5：母子公司間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 6：母子公司間銷貨價格較一般客戶為低，本公司售貨予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為月結 30~60 天，售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為月結 30 天。

註 7：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支付予宜發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之技術服務費，其金額係以不超過宜發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之營運費用合計數加計一定比例為限。

註 8：業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之。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 2(2))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益 (註 2(3))	之益備 (註)
				本期末	去去年	數比	率	帳面金額	金額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 95,975	\$ 95,975	2,944	100%	\$ 72,104	(\$ 847)	(\$ 847)	子公司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imited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市場開發及業務 支援	68,736	68,736	14,634	100%	70,245	(771)	(771)	孫公司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貿易業務	港幣 13,900	港幣 13,900	13,900	100%	港幣 14,871	(港幣 264)	(港幣 264)	曾孫公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

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

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佑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一、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及已匯回投資損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 期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台 灣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已匯回投資	止 本 期 匯 收
比特聯創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其他聲音重放器具	新台幣 4,679 千元 (人民幣 1,241 千元)	A	新台幣 793 千元 (美金 25,42 千元)	新台幣 793 千元 (美金 25,42 千元)	\$ -	\$ -	16.95%	\$ -	\$ -	\$ -	-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貿易業務	新台幣 59,270 千元 (人民幣 14,589 千元)	B	新台幣 59,270 千元 (美金 1,795 千元)	新台幣 59,270 千元 (美金 1,795 千元)	-	新台幣 (1,016) 千元 (港幣 264) 千元)	100%	新台幣 (1,016) 千元 (港幣 264) 千元)	新台幣 58,308 千元 (港幣 14,871 千元)	-	-

二、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 期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美金 1,820.42 千元	美金 1,990 千元
美金 1,820.42 千元	新台幣 400,309 千元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A.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imited 轉投資比特聯創(香港)有限公司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 B.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imited 轉投資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會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三、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幣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金額	價格	交付	交易條件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金額	票據、帳款	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銷貨	\$ 19,866	依約定	較一般客戶為低	--	--	\$ 1,134		1%	\$ 26
	進貨	535	依約定	按一般條件辦理	--	--	(174)		1%	-
	售後服務費	19,529	依約定	不超過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公司之營運費用合計數加計一定比例為限	--	--	(14,667)		6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語音控制積體電路、微控制語音產品及錄音積體電路，約有 70%之產品係透過位於中國之 IC 測試廠測試後直接出貨予客戶，並非由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庫房出貨，因此對於接近期末期間透過位於中國之 IC 測試廠出貨且貿易條件為目的地交貨的出貨，可能存在延後收入截止的期限，而有提早認列收入之風險。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認列程序，執行相關之控制測試。
2. 選取民國 107 年度最後一定期間所有透過位於中國之 IC 測試廠出貨且貿易條件為目的地交貨所認列之收入，核對相關憑證及與客戶間之對帳資料，查核是否有提早認列收入之情事。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且處於可能因技術變化而導致存貨滯銷或過時之產業，其存貨可能無法售出，或者必須以折扣方式出售而使存貨價值低於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五。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測試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及複核之內部控制運作有效性。
2. 藉由回溯測試評估管理階層對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3. 透過抽樣測試以確定存貨是否依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及依照委任公司採用之評價方法進行評估並驗證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

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美貞

蔡美貞



會計師 方蘇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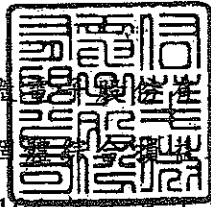
方蘇立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狀況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 576,589	100	\$ 577,053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二、二二及二八）	(410,743)	(71)	(388,619)	(68)
5900	營業毛利	165,846	29	188,434	32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附註四）	(26)	-	(21)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四）	21	-	32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65,841	29	188,445	32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二八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48,687)	(8)	(50,037)	(9)
6200	管理費用	(37,955)	(7)	(34,89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4,687)	(15)	(88,709)	(1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1,329)	(30)	(173,644)	(30)
6900	營業淨（損）利	(5,488)	(1)	14,80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二）	8,040	1	3,23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	8,057	2	(11,492)	(2)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附註四）	(847)	-	23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250	3	(8,022)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9,762	2	\$ 6,779	1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3,500)	(1)	(2,000)	-
8200	本年度淨利	<u>6,262</u>	<u>1</u>	<u>4,779</u>	<u>1</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九)	(608)	-	(58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357)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82)	-	(2,280)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失	-	-	(50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1,647)	-	(3,374)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615</u>	<u>1</u>	<u>\$ 1,405</u>	<u>-</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0.14</u>		<u>\$ 0.11</u>	
9810	稀 釋	<u>\$ 0.14</u>		<u>\$ 0.1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振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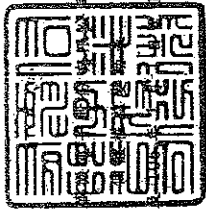


經理人：翁啟培



會計主管：鄧淑美





信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6年1月1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A1	46,013	\$ 460,131	\$ 71,890	\$ 151,199	\$ 9,231	\$ 7,765	(\$ 1,229)	(\$ 1,635)	\$ -	(\$ 9,095)	\$ 686,257
B1	-	-	-	777	-	(777)	-	-	-	-	-
B5	-	-	-	-	-	(6,774)	-	-	-	-	(6,774)
C15	-	-	(6,774)	-	-	-	-	-	-	-	(6,774)
D1	-	-	-	-	-	4,779	-	-	-	-	4,779
D3	-	-	-	-	-	-	(2,280)	(502)	-	-	(3,374)
D5	-	-	-	-	-	4,194	(2,280)	(502)	-	-	1,405
Z1	46,013	460,131	65,116	151,976	9,231	4,408	(3,509)	(2,144)	-	(9,095)	676,114
A3	-	-	-	-	-	-	-	2,144	(2,144)	-	-
A5	46,013	460,131	65,116	151,976	9,231	4,408	(3,509)	(2,144)	(2,144)	(9,095)	676,114
B1	-	-	-	441	-	(441)	-	-	-	-	-
B5	-	-	-	-	-	(3,613)	-	-	-	-	(3,613)
C15	-	-	(9,935)	-	-	-	-	-	-	-	(9,935)
D1	-	-	-	-	-	6,262	-	-	-	-	6,262
D3	-	-	-	-	-	(608)	(682)	-	(357)	-	(1,647)
D5	-	-	-	-	-	5,654	(682)	-	(357)	-	4,615
L3	(452)	(4,530)	(390)	-	-	-	-	-	-	4,920	-
Z1	45,560	455,601	54,791	152,417	9,231	6,008	(4,191)	-	(2,501)	(4,173)	667,1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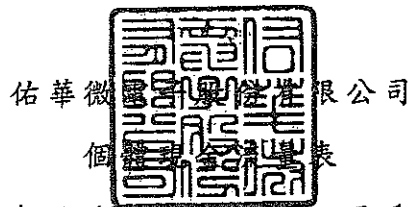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鄧淑英



經理人：簡敏培



董事長：林振興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762	\$ 6,779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804	3,361
A20200	攤銷費用	25,730	22,877
A21200	利息收入	(4,394)	(2,526)
A21300	股利收入	-	(3)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847	(23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068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13,842)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26	21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21)	(32)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4,354)	10,375
A29900	存貨報廢損失	3,134	6,91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492)	(144)
A31150	應收帳款	(3,680)	4,04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9	(273)
A31200	存 貨	(39,513)	(18,48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05)	2,276
A32125	合約負債	(3,589)	-
A32130	應付票據	(65)	(2,506)
A32150	應付帳款	(13,864)	7,55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728)	10,04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52	1,53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55	24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9,938)	37,98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268	2,43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079)	(5,9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8,749)	34,49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63,890)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23,295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704,236)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692,64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97)	(1,11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9,176)	(34,06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	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1,568)</u>	<u>(46,75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支付股利	(13,548)	(13,54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548)</u>	<u>(13,54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5,207</u>	<u>(9,76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88,658)	(35,57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3,361</u>	<u>178,93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4,703</u>	<u>\$ 143,36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振興



經理人：翁啟培



會計主管：鄧淑美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於 81 年 7 月設立。主要從事於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各種微電子積體電路產品等。

本公司股票自 95 年 9 月 25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43,361	\$ 143,361	(1)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497	2,497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88,875	88,875	(1)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51,611	251,611	(3)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說 明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IAS 39)重分類	-	\$ 2,497	\$ -		\$ 2,497	\$ -	\$ -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IAS 39)重分類	-	483,847	-						(1)及(3)
合 計	\$ -	\$ 486,344	\$ -		\$ 486,344	\$ -	\$ -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本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144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

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

首次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其他流動負債	\$ 15,122	(\$ 14,399)	\$ 723
合約負債—流動	-	14,399	14,399
負債影響	<u>\$ 15,122</u>	<u>\$ -</u>	<u>\$ 15,122</u>

本公司於 107 年若依 IAS 18 處理，相關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至 IFRS 15 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增加（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11,615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	(11,615)
負債增加（減少）	<u>\$ -</u>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本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年係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107年1月1日推延適用IFRIC 22。

(二) 108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3)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預計將無影響。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對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預計將無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

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微電子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由於微電子積體電路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

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3.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四) 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適用於 107 年）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

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推延調整後續取得金融資產之分類。

(二)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20	\$ 2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54,683</u>	<u>143,341</u>
	<u>\$ 54,703</u>	<u>\$143,36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0.001%~0.48%</u>	<u>0.001%~0.28%</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盛達電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2,141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市(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九。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92,206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63%~1.09%，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2,497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51,611

(一)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63%~1.65%。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1,636</u>	<u>\$ 144</u>
因營業而發生	<u>\$ 1,636</u>	<u>\$ 144</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92,244</u>	<u>\$ 88,016</u>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應收款	\$ 13,983	\$ 13,946
減：備抵呆帳	(<u>13,231</u>)	(<u>13,231</u>)
	<u>\$ 752</u>	<u>\$ 715</u>

(一)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超過18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87,011	\$ 1,804	\$ 3,144	\$ 285	\$ -	\$ 92,24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87,011</u>	<u>\$ 1,804</u>	<u>\$ 3,144</u>	<u>\$ 285</u>	<u>\$ -</u>	<u>\$ 92,244</u>

106年度

本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85,213
30天以下	2,606
31至90天	189
91至180天	4
181天以上	4
合計	<u>\$ 88,01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無已減損但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二)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應收被投資公司撤銷設立股款及因廠商倒閉而無法收回之預付貨款等，其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	106年
年初餘額	<u>\$ 13,231</u>	<u>\$ 13,231</u>
年底餘額	<u>\$ 13,231</u>	<u>\$ 13,231</u>

十二、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料	\$ 51,400	\$ 30,352
在 製 品	37,764	34,546
製 成 品	<u>15,862</u>	<u>13,817</u>
	<u>\$105,026</u>	<u>\$ 78,715</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10,743 仟元及 388,619 仟元。

107 及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報廢損失 3,134 仟元及 6,915 仟元與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10,068 仟元及(13,842)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72,104</u>	<u>\$ 73,633</u>
<u>子公司名稱</u>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imited	<u>\$ 72,104</u>	<u>\$ 73,633</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imited	100%	10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二。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61,534	\$ 80,930	\$ 11,906	\$ 721	\$ 155,091
增 添	-	-	970	149	1,11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1,534</u>	<u>\$ 80,930</u>	<u>\$ 12,876</u>	<u>\$ 870</u>	<u>\$ 156,210</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8,144	\$ 9,440	\$ 551	\$ 28,135
折舊費用	-	1,867	1,376	118	3,36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0,011</u>	<u>\$ 10,816</u>	<u>\$ 669</u>	<u>\$ 31,496</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61,534</u>	<u>\$ 60,919</u>	<u>\$ 2,060</u>	<u>\$ 201</u>	<u>\$ 124,714</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61,534	\$ 80,930	\$ 12,876	\$ 870	\$ 156,210
增添	-	1,400	182	215	1,79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1,534</u>	<u>\$ 82,330</u>	<u>\$ 13,058</u>	<u>\$ 1,085</u>	<u>\$ 158,007</u>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20,011	\$ 10,816	\$ 669	\$ 31,496
折舊費用	-	1,902	765	137	2,80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1,913</u>	<u>\$ 11,581</u>	<u>\$ 806</u>	<u>\$ 34,300</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61,534</u>	<u>\$ 60,417</u>	<u>\$ 1,477</u>	<u>\$ 279</u>	<u>\$ 123,70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5至55年
機器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專門技術	光單費	電腦軟體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71,352	\$ 107,959	\$ 21,774	\$ 201,085
單獨取得	13,741	19,689	636	34,066
處分	-	(17,827)	-	(17,82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85,093</u>	<u>\$ 109,821</u>	<u>\$ 22,410</u>	<u>\$ 217,324</u>
累計攤銷				
106年1月1日餘額	\$ 61,487	\$ 98,413	\$ 21,465	\$ 181,365
攤銷費用	4,950	17,808	119	22,877
處分	-	(17,827)	-	(17,82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6,437</u>	<u>\$ 98,394</u>	<u>\$ 21,584</u>	<u>\$ 186,415</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8,656</u>	<u>\$ 11,427</u>	<u>\$ 826</u>	<u>\$ 30,909</u>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85,093	\$ 109,821	\$ 22,410	\$ 217,324
單獨取得	1,068	17,840	268	19,176
處分	-	(18,596)	-	(18,59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86,161</u>	<u>\$ 109,065</u>	<u>\$ 22,678</u>	<u>\$ 217,904</u>
累計攤銷				
107年1月1日餘額	\$ 66,437	\$ 98,394	\$ 21,584	\$ 186,415
攤銷費用	6,081	19,425	224	25,730
處分	-	(18,596)	-	(18,59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2,518</u>	<u>\$ 99,223</u>	<u>\$ 21,808</u>	<u>\$ 193,549</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3,643</u>	<u>\$ 9,842</u>	<u>\$ 870</u>	<u>\$ 24,35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門技術	5年
光罩費	13個月
電腦軟體	5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成本	\$ 19,425	\$ 17,808
管理費用	134	94
研發費用	<u>6,171</u>	<u>4,975</u>
	<u>\$ 25,730</u>	<u>\$ 22,877</u>

十六、其他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預付費用	\$ 3,086	\$ 2,640
留抵稅額	2,528	2,630
預付貨款	<u>27</u>	<u>66</u>
	<u>\$ 5,641</u>	<u>\$ 5,336</u>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u>	<u>\$ 65</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34,515</u>	<u>\$ 47,782</u>

本公司購買商品之平均付款期間為 30~6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u>流 動</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應付售後服務費	\$ 14,667	\$ 15,866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102	9,301
應付員工酬勞	1,720	1,120
應付保險費	1,309	1,308
應付退休金	1,150	1,148
應付勞務費	592	795
應付董監酬勞	230	150
應付股利	176	176
應付權利金	107	3,390
其 他	4,787	4,314
	<u>\$ 35,840</u>	<u>\$ 37,568</u>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	\$ 14,399
其 他	1,080	723
	<u>\$ 1,080</u>	<u>\$ 15,122</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961	\$ 34,09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466)	(13,46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1,495</u>	<u>\$ 20,63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年1月1日餘額	\$ 32,665	(\$ 12,866)	\$ 19,79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71	-	471
利息費用(收入)	408	(164)	244
認列於損益	879	(164)	71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37	37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1,442	-	1,442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894)	-	(8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48	37	585
雇主提撥	-	(467)	(46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34,092</u>	<u>(13,460)</u>	<u>20,63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68	-	468
利息費用(收入)	426	(172)	254
認列於損益	894	(172)	72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367)	(367)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1,304	-	1,304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329)	-	(32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75	(367)	608
雇主提撥	-	(467)	(46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5,961</u>	<u>(\$ 14,466)</u>	<u>\$ 21,495</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915)	(\$ 900)
減少 0.25%	\$ 955	\$ 94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921	\$ 909
減少 0.25%	(\$ 888)	(\$ 87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460	\$ 46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2年	10.6年

二十、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3,000</u>	<u>63,000</u>
額定股本	<u>\$630,000</u>	<u>\$63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5,560</u>	<u>46,013</u>
已發行股本	<u>\$455,601</u>	<u>\$460,13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皆為 5,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45,854	\$ 56,246
庫藏股票交易	67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2)</u>		
員工認股權	<u>8,870</u>	<u>8,870</u>
	<u>\$ 54,791</u>	<u>\$ 65,116</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連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

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並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之發放，以不超過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狀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0 日及 106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41	\$ 777	\$ -	\$ -
現金股利	3,613	6,774	0.08	0.15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7 年 6 月 20 日及 106 年 6 月 14 日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配發現金 9,935 仟元及 6,774 仟元，每股配發現金 0.22 元及 0.15 元。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	\$
法定盈餘公積	601	-
現金股利	4,968	0.11

另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3 月 21 日擬議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配發現金 8,580 仟元，每股配發現金 0.19 元。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106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853
106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853
本 年 度 註 銷	(453)
107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400</u>

佑華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 104 及 105 年分別買回庫藏股 453 仟股及 400 仟股作為轉讓股份之用。嗣因 453 仟股屆滿三年未轉讓予員工，遂以 107 年 11 月 8 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庫藏股票。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1 月 20 日辦妥註銷股本變更登記。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一、收 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u>\$576,589</u>	<u>\$577,053</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本公司微電子積體電路產品係銷售予批發商。

(二) 合約餘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附註十一)	<u>\$ 92,244</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售	<u>\$ 11,615</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 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台 灣	\$ 91,530
中 國	<u>485,059</u>
	<u>\$576,589</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48	\$ 48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4,389	2,526
押金設算息	5	-
股利收入	-	3
其 他	3,598	660
	<u>\$ 8,040</u>	<u>\$ 3,23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u>\$ 8,057</u>	<u>(\$ 11,492)</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6	\$ 771
營業費用	2,528	2,590
	<u>\$ 2,804</u>	<u>\$ 3,36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9,425	\$ 17,808
營業費用	6,305	5,069
	<u>\$ 25,730</u>	<u>\$ 22,877</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118,769</u>	<u>\$115,390</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4,798	4,625
確定福利計畫	722	715
	<u>5,520</u>	<u>5,34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24,289</u>	<u>\$120,73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453	\$ 10,880
營業費用	113,836	109,850
	<u>\$124,289</u>	<u>\$120,730</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0%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1 日及 107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15%	15%
董監事酬勞	2%	2%

金 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 1,720	\$ 1,120
董監事酬勞	230	15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910	\$ 2,829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2,808)</u>
	3,910	2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1)	1,979
稅率變動	<u>(359)</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500</u>	<u>\$ 2,00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9,762</u>	<u>\$ 6,77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952	\$ 1,15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906	3,643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及研發抵減	(2,650)	(10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2,808)
其 他	<u>292</u>	<u>11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500</u>	<u>\$ 2,000</u>

本公司於106年所適用之稅率為17%。107年2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並自107年度施行。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由於108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7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5,124</u>	<u>\$ 4,293</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 2,032</u>	<u>\$ 410</u>	<u>\$ 2,442</u>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021	(\$ 2,021)	\$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1,990</u>	<u>42</u>	<u>2,032</u>
	<u>\$ 4,011</u>	<u>(\$ 1,979)</u>	<u>\$ 2,032</u>

(四)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 6,178	\$ 5,10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997	5,086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646)	1,764
其他	3,246	2,758
	<u>\$ 16,775</u>	<u>\$ 14,715</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0.14</u>	<u>\$ 0.11</u>
稀釋每股盈餘	<u>\$ 0.14</u>	<u>\$ 0.1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淨利	<u>\$ 6,262</u>	<u>\$ 4,779</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262</u>	<u>\$ 4,77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262</u>	<u>\$ 4,779</u>

股數

單位：仟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5,160	45,1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95</u>	<u>7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5,255</u>	<u>45,23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因執行價格高於 107 及 106 年度股份之市價，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分別於 100 年 7 月及 101 年 6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 2,000 單位及 75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皆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認股價格上市、上櫃前以不低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上市、上櫃後以不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7年度		106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667	\$ 13.6	2,667	\$ 13.6~20.3
本年度失效	(667)	13.6	(2,000)	20.3
年底流通在外	<u>-</u>	-	<u>667</u>	13.6
年底可行使	<u>-</u>	-	<u>667</u>	13.6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 (年)	執行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 (年)
\$-	-	\$13.6	0.47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本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141	\$ -	\$ -	\$ 2,141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497	\$ -	\$ -	\$ 2,497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2,14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4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442,300	-
放款及應收款 (註2)	-	484,606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3)	71,221	86,28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參閱下述(2))等市場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本公司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因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故有自然避險之效果；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目前本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決定是否承做遠匯外匯交易，或其他金融商品避險。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 2,144	\$ 1,934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目前自有資金充裕足以支應營運所需，無向銀行融資需求，預期並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風險。本公司所有重大權益工具投資皆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後始得為之。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

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預期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因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充裕無向銀行融資之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應付帳款	\$ -	\$ 34,515	\$ -	\$ -	\$ -
其他應付款(註)	-	21,638	-	-	-
	<u>\$ -</u>	<u>\$ 56,153</u>	<u>\$ -</u>	<u>\$ -</u>	<u>\$ -</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3 個 月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 -	\$ 65	\$ -	\$ -	\$ -
應付帳款	-	47,782	-	-	-
其他應付款 (註)	-	25,849	-	-	-
	<u>\$ -</u>	<u>\$ 73,696</u>	<u>\$ -</u>	<u>\$ -</u>	<u>\$ -</u>

註：上述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退休金、應付員工酬勞及應付董監事酬勞。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子 公 司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u>\$ 19,866</u>	<u>\$ 18,465</u>

上述銷貨價格較一般客戶為低；本公司售貨予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為即期至月結 30~60 天，售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為月結 30 天。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子 公 司	<u>\$ 535</u>	<u>\$ 572</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四) 售後服務費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推銷費用	子 公 司 /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u>\$ 19,529</u>	<u>\$ 21,431</u>

本公司與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委託服務之相關約定，請參閱附註三十。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134	\$ 1,530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及 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174	\$ 140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14,853	15,972
		\$ 15,027	\$ 16,112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312	\$ 12,518
退職後福利	621	623
	\$ 12,933	\$ 13,141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晶圓廠商進貨額度及海關關稅之擔保：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1,046	\$ -
質押定存單 (帳列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81,046
	\$ 81,046	\$ 81,046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確保銷售產品之應收帳款，收取客戶預先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分別 272,358 仟元及 273,281 仟元。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8,349 30.67	<u>\$ 256,022</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353 30.77	<u>\$ 41,618</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8,864 29.71	\$ 263,349
港幣	72 3.79	273
		<u>\$ 263,622</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346 29.81	\$ 69,942
港幣	923 3.84	3,543
		<u>\$ 73,485</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幣匯率	107年度		106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0.715 (美元：新台幣)	\$ 4,303	29.76 (美元：新台幣)	(\$ 10,674)
港幣	3.921 (港幣：新台幣)	12	3.807 (港幣：新台幣)	(10)
		<u>\$ 4,291</u>		<u>(\$ 10,684)</u>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一）
2.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	科目	期			備註 (註 4)
					數	帳面金額 (註 3)	持股比例 (%)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盛達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Univision Technology (Holdings) 比特聯創 (香港) 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6	\$ 2,141	-	2,141	--
				988	-	2.82	-	--
				200	-	16.95	-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已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及三。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本 期 期 末	資 金 額 年 底	期 股	末 數 比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2 (3))	備 註	
								率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益 (註 2 (2))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 95,975	\$ 95,975		2,944	100%	\$ 72,104	(\$ 847)	847	子公司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imited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香 港	市場開發及業務支援	68,736	68,736		14,634	100%	70,245	(771)	(771)	孫 公 司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 圳	貿易業務	港幣 13,900	港幣 13,900		13,900	100%	港幣 14,871	(港幣 264)	(港幣 264)	曾 孫 公 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一、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及已匯回投資損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末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匯出金額	本期末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 2)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已匯回投資收益
比特聯創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其他聲音重放器具	新台幣 4,679 千元 (人民幣 1,241 千元)	A	新台幣 793 千元 (美金 25,420 千元)	新台幣 793 千元 (美金 25,420 千元)	\$ -	\$ -	\$ -	16.95%	\$ -	\$ -	\$ -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貿易業務	新台幣 59,270 千元 (人民幣 14,589 千元)	B	新台幣 59,270 千元 (美金 1,795 千元)	新台幣 59,270 千元 (美金 1,795 千元)	-	-	1,016 千元 (264 千元)	100%	1,016 千元 (264 千元)	新台幣 58,308 千元 (港幣 14,871 千元)	-

二、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限額
美金 1,820,422 千元	美金 1,990 千元 新台幣 400,309 千元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A.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imited 轉投資比特聯創 (香港) 有限公司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 B.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Oriental Crystal Investments Limited 轉投資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攤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三、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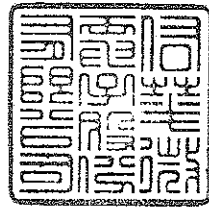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金額	價格	交付	交易條件		應收(付)金額	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條件			
宜發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銷貨	\$ 19,866	依約定	較一般客戶為低	---		\$ 1,134	1%	\$ 26
	進貨	535	依約定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74)	1%	-
	售後服務費	19,529	依約定	不超過 Max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公司之營運費用合計數加計一定比例為限	---		(14,667)	41%	-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振興

